

以下為本公司之申報會計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香港執業會計師)特為載入本招股章程而編製之報告全文。

Deloitte.

德勤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香港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35樓

Deloitte Touche Tohmatsu
35/F One Pacific Place
88 Queensway
Hong Kong

敬啟者：

以下為吾等就周大福珠寶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其附屬公司及澳門珠寶業務(「澳門珠寶業務」)(以下統稱「貴集團」)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3個年度各年及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往績記錄期間」)的財務資料(「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以供載入貴公司於2011年12月5日就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首次上市而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

貴公司於2011年7月20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根據招股章程「歷史及公司架構」一節詳述的集團重組(「集團重組」)，貴公司於2011年9月30日成為貴集團旗下公司的控股公司。

於2009年3月31日、2010年3月31日、2011年3月31日、2011年9月30日及本報告日期，貴公司於下列附屬公司中擁有直接及間接權益：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設立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配額資本	應佔股權			9月30日 2011年	於本 報告日期	主要業務
			3月31日					
			2009年	2010年				
<i>附屬公司：</i>								
周大福鐘錶 有限公司 (「周大福 鐘錶」) 前稱(「宇泰 國際有限 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英屬維爾京群島」) 2010年12月13日	股份 1美元	—	—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
擇天有限公司* (「擇天」)	英屬維爾京群島 2011年6月20日	股份 1美元	—	—	—	100%	100%	投資控股
偉略有限公司 (「偉略」)	英屬維爾京群島 2011年3月3日	股份 1美元	—	—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
誠駿有限公司 (「誠駿」)	英屬維爾京群島 2011年3月2日	股份 1美元	—	—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設立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配額資本	應佔股權				於本 報告日期	主要業務
			3月31日			9月30日 2011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所羅門商標管理 有限公司 (「所羅門商標」)	英屬維爾京群島 2005年4月6日	股份 10美元	100%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
American Overseas Investment Inc. (「American Overseas」)	德拉瓦州， 美利堅合眾國 (「美國」) 1973年1月26日	股份 10美元	—	—	—	100% [^]	100% [^]	投資控股
唯美工作室 有限公司 (「唯美」)	香港 2010年6月29日	普通股本 2,000,000港元	—	—	60%	60%	60%	珠寶產品 生產
栢力貿易有限公司 (「栢力」)	香港 2008年1月10日	普通股本 10,000港元	100%	100%	100%	100%	100%	鑽石買賣
周大福珠寶金行 有限公司 (「周大福珠寶」)	香港 1961年3月6日	普通股本 350,000,000 港元	100%	100%	100%	100%	100%	珠寶產品及 鐘錶銷售
大福鑽石貿易 有限公司 (「大福鑽石」) (前稱為「卓輝 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 2003年9月19日	普通股本 100港元	100%	100%	100%	100%	100%	無營業
周大福鐘錶(香港) 有限公司 (「周大福 香港鐘錶」)	香港 2011年2月7日	普通股本 1港元	—	—	100%	100%	100%	鐘錶銷售
耀恒投資有限公司 (「耀恒」)	香港 2006年1月5日	普通股本 10,000港元	100%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
福群珠寶首飾製造 有限公司 (「福群」)	香港 1979年2月23日	普通股本 500,000港元	100%	100%	100%	100%	100%	珠寶產品 生產
金佳投資有限公司 (「金佳」)	香港 2005年5月7日	普通股本 10,000港元	100%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
倫敦工業發展 (香港)有限公司 (「倫敦」)	香港 1971年10月15日	普通股本 200港元	—	—	—	100% [^]	100% [^]	投資控股
冠浚有限公司 (「冠浚」)	香港 2008年1月2日	普通股本 1港元	100%	100%	100%	100%	100%	鐘錶銷售
帝鑫有限公司 (「帝鑫」)	香港 2010年12月30日	普通股本 10港元	—	—	60%	60%	60%	無營業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設立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配額資本	應佔股權				於本 報告日期	主要業務
			3月31日			9月30日 2011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緯盈有限公司 (「緯盈」)	香港 2007年7月18日	普通股本 1港元	100%	100%	100%	100%	100%	鐘錶銷售
宏天行有限公司 (「宏天行」)	香港 2007年9月25日	普通股本 1港元	100%	100%	100%	100%	100%	無營業
所羅門鐘錶珠寶 有限公司 (「所羅門鐘錶」)	香港 2004年11月24日	普通股本 100港元	100%	100%	100%	100%	100%	鐘錶銷售及 投資控股
達利發展投資 有限公司 (「達利」)	香港 2005年5月26日	普通股本 5,000,000港元	100%	100%	100%	100%	100%	珠寶產品 銷售及 投資控股
德誠投資有限公司 (「德誠」)	香港 2006年1月5日	普通股本 10,000港元	100%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
周大福珠寶鐘錶 (澳門)有限公司 (「周大福 澳門」) (前稱「永恆鐘錶 有限公司」)	澳門 2009年3月17日	配額資本 5,000,000 澳門元	67.5%	67.5%	100%	100%	100%	珠寶產品及 鐘錶銷售
鴻鷹投資貿易 有限公司 (「鴻鷹」)	澳門 2005年8月17日	配額資本 30,000澳門元	100%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
Zlotowski's Diamond Cutting Works (Proprietary) Limited (「Zlotowski」)	南非共和國 (「南非」) 1951年10月25日	股本 10,020,000 南非蘭特	—	—	—	84% [^]	84% [^]	鑽石切割及 打磨
周大福投資 有限公司 (「周大福台灣」)	台灣 2006年4月25日	註冊資本 台幣 10,000,000元	100%	100%	100%	100%	100%	無營業
鞍山大福林海珠寶 金行有限公司 (「鞍山 大福林海」)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 2010年5月21日	註冊資本 人民幣 10,000,000元	—	—	51%	51%	51%	珠寶產品 銷售
北京周大福珠寶 金行有限公司 (「北京周大福」)	中國 2006年11月13日	註冊資本 5,000,000美元	100%	100%	100%	100%	100%	珠寶產品 銷售
北京大德新福珠寶 金行有限公司 (「北京 大德新福」)	中國 2004年3月26日	註冊資本 人民幣 10,000,000元	—	—	50% [#]	50% [#]	50% [#]	珠寶產品 銷售
北京大福林海珠寶 金行有限公司 (「北京 大福林海」)	中國 2007年9月17日	註冊資本 人民幣 10,000,000元	51%	51%	51%	51%	51%	珠寶產品 銷售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設立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配額資本	應佔股權				於本 報告日期	主要業務
			3月31日			9月30日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1年		
伯爵行珠寶首飾 (深圳)有限公司 (「伯爵行」)	中國 2003年4月16日	註冊資本 1,000,000港元	—	—	—	100% [^]	100% [^]	珠寶產品 生產
重慶周大福鐘錶 銷售有限公司 (「重慶周大福 鐘錶」)	中國 2008年12月25日	註冊資本 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100%	100%	100%	100%	鐘錶銷售
重慶市福丹珠寶 有限公司 (「重慶福丹」)	中國 2011年11月10日	註冊資本 人民幣 5,000,000元	—	—	—	—	51%	珠寶產品 銷售
重慶市福航珠寶 有限公司 (「重慶福航」)	中國 2011年7月2日	註冊資本 人民幣 5,000,000元	—	—	—	50% [#]	50% [#]	珠寶產品 銷售
重慶市福俊珠寶 金行有限公司 (「重慶福俊」)	中國 2010年4月20日	註冊資本 人民幣 3,000,000元	—	—	65%	65%	65%	珠寶產品 銷售
重慶富明高鐘錶 有限公司 (「重慶富明高」)	中國 2008年12月25日	註冊資本 人民幣 1,000,000元	100%	100%	97%	70%	70%	鐘錶銷售
重慶市福禧珠寶 金行有限公司 (「重慶福禧」)	中國 2008年12月25日	註冊資本 人民幣 5,000,000元	100%	100%	51%	51%	51%	珠寶產品 銷售
重慶市凱福珠寶 金行有限公司 (「重慶凱福」)	中國 2008年12月25日	註冊資本 人民幣 5,000,000元	100%	50% [#]	50% [#]	50% [#]	50% [#]	珠寶產品 銷售
周大福珠寶金行 (重慶)有限公司 (「周大福重慶」)	中國 2008年12月23日	註冊資本 2,000,000美元	100%	100%	100%	100%	100%	珠寶產品 銷售
周大福珠寶金行 (廣州)有限公司 (「周大福廣州」)	中國 2009年11月27日	註冊資本 1,000,000美元	—	100%	100%	100%	100%	珠寶產品 銷售
周大福珠寶金行 (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周大福」)	中國 2002年4月2日	註冊資本 40,000,000 美元	100%	100%	100%	100%	100%	珠寶產品 生產及 銷售
周大福珠寶金行 (蘇州)有限公司 (「周大福蘇州」)	中國 2006年1月11日	註冊資本 10,000,000 美元	100%	100%	100%	100%	100%	珠寶產品 銷售
周大福珠寶金行 (武漢)有限公司 (「周大福武漢」)	中國 2008年1月29日	註冊資本 2,500,000美元	100%	100%	100%	100%	100%	珠寶產品 銷售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設立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配額資本	應佔股權				於本 報告日期	主要業務
			3月31日			9月30日 2011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周大福珠寶金行 張家港保稅區 有限公司 (「周大福 張家港」)	中國 2010年4月21日	註冊資本 5,000,000美元	—	—	100%	100%	100%	珠寶產品 銷售
帝鑫商貿(深圳) 有限公司 (「帝鑫商貿」)	中國 2011年7月25日	註冊資本 10,000,000 港元	—	—	—	100%	100%	無營業
佛山市順德 周大福珠寶金行 有限公司 (「順德周大福」)	中國 2000年1月4日	註冊資本 3,500,000港元	100%	100%	100%	100%	100%	珠寶產品 生產
佛山市順德區 周大福珠寶首飾 有限公司 (「佛山周大福」)	中國 2009年12月4日	註冊資本 5,000,000港元	—	100%	100%	100%	100%	珠寶產品 銷售
佛山市順德福威 珠寶金行有限 公司 (「順德福威」)	中國 2010年12月16日	註冊資本 人民幣 3,000,000元	—	—	55%	55%	55%	珠寶產品 銷售
佛山市順德區裕達 珠寶首飾製造 有限公司 (「順德裕達」)	中國 2007年3月14日	註冊資本 5,000,000港元	100%	100%	100%	100%	100%	珠寶產品 生產
佛山裕順福 首飾鑽石有限 公司(「裕順福」)	中國 1988年11月9日	註冊資本 14,430,000 美元	—	—	—	100% [^]	100% [^]	珠寶產品 生產
廣東周大福珠寶 金行有限公司 (「廣東周大福」)	中國 2007年12月10日	註冊資本 5,000,000美元	100%	100%	100%	100%	100%	珠寶產品 銷售
廣東肇福珠寶 金行有限公司 (「廣東肇福」)	中國 2003年2月28日	註冊資本 人民幣 10,000,000元	50% [#]	50% [#]	50% [#]	50% [#]	50% [#]	珠寶產品 銷售
廣州市福德珠寶 有限公司 (「廣州福德」)	中國 2009年4月14日	註冊資本 500,000美元	—	70%	70%	70%	70%	珠寶產品 銷售
廣州市福榮珠寶 有限公司 (「廣州福榮」)	中國 2009年8月19日	註冊資本 1,500,000美元	—	50% [#]	50% [#]	50% [#]	50% [#]	珠寶產品 銷售
廣州市福欣珠寶 金行有限公司 (「廣州福欣」)	中國 2011年4月21日	註冊資本 人民幣 3,000,000元	—	—	—	70%	70%	珠寶產品 銷售
海口泰福興珠寶 有限公司 (「海口泰福興」)	中國 2010年8月25日	註冊資本 人民幣 8,000,000元	—	—	70%	70%	70%	珠寶產品 銷售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設立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配額資本	應佔股權				於本 報告日期	主要業務
			3月31日			9月30日 2011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杭州福才珠寶 有限公司 (「杭州福才」)	中國 2010年1月26日	註冊資本 人民幣 5,000,000元	—	51%	51%	51%	51%	珠寶產品 銷售
開平開福珠寶 有限公司 (「開平開福」)	中國 2006年5月25日	註冊資本 人民幣 2,000,000元	50%#	50%#	50%#	50%#	50%#	珠寶產品 銷售
昆明銀福珠寶首飾 有限公司 (「昆明銀福」)	中國 2003年1月20日	註冊資本 人民幣 5,000,000元	70%	70%	70%	70%	70%	珠寶產品 銷售
利達貴金屬 工藝技術開發 (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利達」)	中國 2006年3月31日	註冊資本 10,000,000 港元	100%	100%	100%	100%	100%	珠寶產品 生產
上海福龍 周大福珠寶 有限公司 (「上海福龍」)	中國 2000年1月5日	註冊資本 人民幣 10,000,000元	60%	60%	60%	60%	60%	珠寶產品 銷售
瀋陽悅祥福珠寶 有限公司 (「瀋陽悅祥福」)	中國 2011年7月19日	註冊資本 人民幣 1,000,000元	—	—	—	51%	51%	珠寶產品 銷售
深圳周大福鐘錶 有限公司 (「深圳周大福 鐘錶」)	中國 2011年6月27日	註冊資本 100,000,000 港元	—	—	—	100%	100%	鐘錶銷售
深圳市福英珠寶 金行有限公司 (「深圳福英」)	中國 2008年8月11日	註冊資本 人民幣 2,000,000元	60%	55%	55%	55%	55%	珠寶產品 銷售
深圳市深福珠寶 金行有限公司 (「深圳深福」)	中國 2007年4月19日	註冊資本 人民幣 8,000,000元	50%#	50%#	50%#	50%#	50%#	珠寶產品 銷售
武漢漢福珠寶 金行有限公司 (「武漢漢福」)	中國 2003年11月26日	註冊資本 人民幣 15,000,000元	70%	70%	70%	70%	70%	珠寶產品 銷售
武漢市全福珠寶 金行有限公司 (「武漢全福」)	中國 2009年8月24日	註冊資本 人民幣 3,000,000元	—	51%	51%	51%	51%	珠寶產品 銷售
西藏林芝福順珠 寶金行有限公司 (「西藏 林芝福順」)	中國 2009年8月3日	註冊資本 人民幣 1,000,000元	—	100%	100%	100%	100%	珠寶產品 銷售
張家港保稅區 大德新福珠寶 金行有限公司 (「張家港 大德新福」)	中國 2010年12月3日	註冊資本 人民幣 3,000,000元	—	—	50%#	50%#	50%#	珠寶產品 銷售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設立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配額資本	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3月31日			9月30日 2011年	於本 報告日期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張家港保稅區 福東臨珠寶 金行有限公司 (「張家港 福東臨」)	中國 2010年3月4日	註冊資本 人民幣 2,000,000元	—	50%#	50%#	50%#	50%#	珠寶產品 銷售
張家港保稅區 福平珠寶 金行有限公司 (「張家港 福平」)	中國 2011年9月2日	註冊資本 人民幣 8,000,000元	—	—	—	51%	51%	珠寶產品 銷售
張家港保稅區 祺福珠寶貿易 有限公司 (「張家港祺福」)	中國 2007年6月11日	註冊資本 人民幣 20,000,000元	51%	51%	51%	51%	51%	珠寶產品 銷售
張家港保稅區 宜福珠寶金行 有限公司 (「張家港宜福」)	中國 2011年3月11日	註冊資本 人民幣 3,000,000元	—	—	50%#	50%#	50%#	珠寶產品 銷售
張家港保稅區 悅福珠寶金行 有限公司 (「張家港悅福」)	中國 2010年12月3日	註冊資本 人民幣 3,000,000元	—	—	51%	51%	51%	珠寶產品 銷售
張家港保稅區 肇福珠寶金行 有限公司 (「張家港肇福」)	中國 2011年11月17日	註冊資本 人民幣 20,000,000元	—	—	—	—	51%	珠寶產品 銷售
聯營公司：								
武漢新福珠寶金行 有限公司 (「武漢新福」)	中國 1993年8月13日	註冊資本 人民幣 33,004,060元	25%	25%	25%	25%	25%	珠寶產品 生產及銷售

* 由 貴公司直接持有。

根據該等實體的股東之間訂立的相關協議， 貴集團自此等實體各自成立／收購日期以來有權監管該等實體的營運及融資政策，因此此等實體歸類為 貴公司的附屬公司。

^ 於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收購。詳情請參閱E節附註32。

下列公司於往績記錄期的法定財務報表乃根據中國、香港或南非企業適用之有關會計原則及財務規例編製，並已經下列中國、香港或南非註冊會計師審核。

公司名稱	財政年度	核數師名稱
唯美	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期間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栢力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期間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期間	成業會計師有限公司 成業會計師有限公司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周大福珠寶	截至2009年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0年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	區炳霖會計師事務所 區炳霖會計師事務所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大福鑽石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期間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期間	梁榮根會計師行 梁榮根會計師行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耀恒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期間	成業會計師有限公司 成業會計師有限公司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福群	截至2009年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0年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	譚鑑標會計師事務所 譚鑑標會計師事務所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金佳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期間	成業會計師有限公司 成業會計師有限公司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冠浚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期間 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期間	梁榮根會計師行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緯盈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期間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期間	梁榮根會計師行 梁榮根會計師行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宏天行	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期間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所羅門鐘錶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期間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期間	梁榮根會計師行 梁榮根會計師行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達利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期間	成業會計師有限公司 成業會計師有限公司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德誠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期間	成業會計師有限公司 成業會計師有限公司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鞍山大福林海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期間	遼寧大道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公司名稱	財政年度	核數師名稱
北京周大福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	北京安佳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北京安佳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北京安佳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北京大德新福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北京安佳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北京大福林海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北京安佳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重慶周大福鐘錶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期間	重慶博鴻會計師事務所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重慶博鴻會計師事務所
重慶富明高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重慶博鴻會計師事務所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重慶博鴻會計師事務所
重慶福俊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期間	重慶博鴻會計師事務所
重慶福禧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期間	重慶博鴻會計師事務所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重慶博鴻會計師事務所
重慶凱福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期間	重慶博鴻會計師事務所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重慶博鴻會計師事務所
周大福重慶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期間	立信大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重慶分所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重慶博鴻會計師事務所
周大福廣州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期間	廣州南永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周大福蘇州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	蘇州市嘉泰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蘇州市嘉泰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蘇州市嘉泰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周大福武漢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期間	湖北宏達會計師事務有限責任公司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湖北宏達會計師事務有限責任公司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湖北宏達會計師事務有限責任公司
周大福張家港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期間	蘇州市嘉泰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佛山周大福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廣東德正有限責任會計師事務所
廣東周大福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	廣州南永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深圳市鵬城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廣州分公司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廣州南永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廣東肇福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	肇慶市祥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肇慶市天元信展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肇慶市天元信展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廣州福德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期間	深圳市鵬城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廣州分公司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廣州南永會計師事務所
廣州福榮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期間	廣州工晟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廣州南永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杭州福才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期間	浙江岳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開平開福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	廣州南永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深圳市鵬城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廣州南永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公司名稱	財政年度	核數師名稱
昆明銀福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雲南卓爾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雲南信立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雲南信立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上海福龍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	上海上審會計師事務所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上海上審會計師事務所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上海上審會計師事務所
深圳周大福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	深圳市鵬城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深圳市鵬城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深圳市鵬城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深圳福英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期間	深圳正一會計師事務所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深圳市鵬城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廣州南永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深圳利達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	深圳皇嘉會計師事務所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深圳皇嘉會計師事務所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深圳皇嘉會計師事務所
深圳深福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	深圳財源會計師事務所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深圳市鵬城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廣州南永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順德周大福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	廣東德正有限責任會計師事務所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廣東德正有限責任會計師事務所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廣東德正有限責任會計師事務所
順德裕達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	廣東德正有限責任會計師事務所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廣東德正有限責任會計師事務所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廣東德正有限責任會計師事務所
武漢漢福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	湖北宏達會計師事務有限責任公司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湖北宏達會計師事務有限責任公司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湖北宏達會計師事務有限責任公司
武漢全福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期間	湖北宏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湖北宏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西藏林芝福順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西藏金秋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張家港福東臨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期間	蘇州市嘉泰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家港祺福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	蘇州市嘉泰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蘇州市嘉泰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蘇州市嘉泰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聯營公司：		
武漢新福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	湖北宏達會計師事務有限責任公司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湖北宏達會計師事務有限責任公司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湖北宏達會計師事務有限責任公司

吾等自 貴公司註冊成立日期起擔任其核數師。於本報告日期，由於 貴公司及該等於英屬維爾京群島、美國、澳門及台灣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為新註冊成立／成立之公司，或註冊成立於並無法定審核規定的司法權區，故該等公司並無編製法定審核財務報表。

根據香港及中國相關規則及法規，由於周大福香港鐘錶、帝鑫、張家港宜福、張家港大德新福、重慶福丹、重慶福航、帝鑫商貿、深圳周大福鐘錶、瀋陽悅祥福、順德福威、廣州福欣、張家港悅福、張家港福平、張家港肇福及海口泰福興並未達到各自法定規定，故並無為其編製自成立日期起期間的法定經審核財務報表。

就本報告而言，組成 貴集團之實體的董事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及管理賬目（「有關財務報表」）。吾等已根據國際核數準則審核組成 貴集團之實體及澳門珠寶業務於往績記錄期的有關財務報表，並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建議的核數指引3.340「招股章程及申報會計師」審閱有關財務報表。

就編製本報告以載入招股章程而言， 貴集團於2009年3月31日、2010年3月31日、2011年3月31日及2011年9月30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 貴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的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現金流量表乃按照下文E節附註1所載基準編製。吾等認為毋須就編製載入招股章程的本報告而調整有關財務報表。

集團實體的董事需對由彼等批准刊發的有關財務報表負責。 貴公司董事需對收納本報告的招股章程內容負責。吾等的責任是編纂本報告所載的財務資料以及就財務資料達致獨立意見，並向 閣下報告吾等的意見。

吾等認為，按照下文E節附註1所載編製基準，就本報告而言，財務資料可真實及公允地反映 貴公司於2011年9月30日及 貴集團於2009年3月31日、2010年3月31日、2011年3月31日及2011年9月30日的事務狀況及 貴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的綜合溢利及現金流量。

貴集團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比較合併全面收益表、現金流量表及權益變動表連同其附註摘錄自 貴集團同期未經審核合併財務資料（「2010年9月30日財務資料」），由 貴公司董事僅為本報告而編製。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審閱2010年9月30日財務資料。吾等對2010年9月30日財務資料的審閱工作，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宜的人士查詢）、應用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小於根據國際核數準則進行的審核，故無法確保吾等可知悉核數工作中可識別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吾等並無就2010年9月30日財務資料發表審核意見。根據吾等的審閱，並無任何事件致使吾等認為2010年9月30日財務資料的編製在任何重大方面不符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財務資料採用的會計政策。

A. 綜合全面收益表

E節 附註	貴集團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0年	2011年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百萬港元	
營業額	7	18,410.9	22,933.6	35,042.5	13,315.0	23,874.5
銷售成本		(13,084.9)	(16,378.6)	(25,114.9)	(9,613.8)	(16,733.6)
毛利		5,326.0	6,555.0	9,927.6	3,701.2	7,140.9
其他收入	8	160.9	176.1	194.6	89.6	124.9
其他(虧損)收益	9	(0.4)	(1.1)	39.9	10.9	79.1
銷售及分銷成本		(2,434.7)	(3,197.9)	(4,401.9)	(1,756.2)	(2,864.4)
行政開支		(508.8)	(643.1)	(911.4)	(432.6)	(709.6)
其他開支		(163.7)	(116.9)	(122.1)	(21.3)	(36.2)
融資成本	10	(157.1)	(62.0)	(102.2)	(29.6)	(116.7)
分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1.3	8.5	(4.7)	—	—
除稅前溢利	11	2,223.5	2,718.6	4,619.8	1,562.0	3,618.0
稅項	13	(309.1)	(511.8)	(947.3)	(338.8)	(797.1)
年度/期間溢利		1,914.4	2,206.8	3,672.5	1,223.2	2,820.9
其他全面收益						
— 換算產生的滙兌差額		80.8	1.3	360.0	131.0	243.8
— 分佔聯營公司換算儲備		2.3	—	2.1	1.0	3.6
		83.1	1.3	362.1	132.0	247.4
年度/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1,997.5	2,208.1	4,034.6	1,355.2	3,068.3
以下各方應佔年度/期間溢利：						
貴公司擁有人		1,896.7	2,138.6	3,537.6	1,175.5	2,691.5
非控股權益		17.7	68.2	134.9	47.7	129.4
		1,914.4	2,206.8	3,672.5	1,223.2	2,820.9
以下各方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貴公司擁有人		1,978.2	2,139.9	3,886.5	1,303.1	2,925.8
非控股權益		19.3	68.2	148.1	52.1	142.5
		1,997.5	2,208.1	4,034.6	1,355.2	3,068.3
每股盈利—基本	14	21.2港仙	23.9港仙	39.5港仙	13.1港仙	30.1港仙

B. 綜合財務狀況表

E節 附註	貴集團				貴公司	
	於3月31日			於2011年 9月30日	於2011年 9月30日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714.6	834.6	1,165.3	1,618.5	—
預付租賃款項	17	—	—	87.3	101.6	—
按金	18	86.2	51.1	231.7	211.3	—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9	39.3	47.8	45.2	48.8	—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20	30.0	80.0	—	—	—
應收貸款	21	35.1	35.2	16.0	15.5	—
		<u>905.2</u>	<u>1,048.7</u>	<u>1,545.5</u>	<u>1,995.7</u>	<u>—</u>
流動資產						
存貨	22	8,094.2	9,274.8	17,100.8	28,877.8	—
貿易及其他應收 款項	23	1,365.9	2,435.8	3,227.7	3,505.5	—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20	2,134.7	1,782.3	1,278.3	88.0	—
應收貸款	21	136.0	136.1	135.3	133.7	—
可兌換債券	24	—	—	—	24.8	—
衍生金融工具	25	—	—	—	164.7	—
可收回稅項		15.9	—	—	—	—
已抵押銀行存款	26	467.7	225.9	156.3	186.9	—
銀行結餘及現金	26	1,289.9	2,106.7	5,604.8	3,205.4	—
		<u>13,504.3</u>	<u>15,961.6</u>	<u>27,503.2</u>	<u>36,186.8</u>	<u>—</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 款項	27	815.7	1,306.7	2,049.6	3,138.4	—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20	4,726.8	4,639.8	7,833.3	8,458.6	—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 股股東款項	28	27.9	84.1	164.7	238.6	—
應付稅項		39.0	130.8	353.0	756.9	—
銀行貸款	29	113.6	160.3	2,881.0	9,021.7	—
黃金借貸	30	2,060.8	2,189.2	3,931.6	4,960.8	—
		<u>7,783.8</u>	<u>8,510.9</u>	<u>17,213.2</u>	<u>26,575.0</u>	<u>—</u>
流動資產淨額		<u>5,720.5</u>	<u>7,450.7</u>	<u>10,290.0</u>	<u>9,611.8</u>	<u>—</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6,625.7</u>	<u>8,499.4</u>	<u>11,835.5</u>	<u>11,607.5</u>	<u>—</u>
非流動負債						
退休福利承擔	35	183.8	164.0	162.6	190.9	—
		<u>183.8</u>	<u>164.0</u>	<u>162.6</u>	<u>190.9</u>	<u>—</u>
資產淨額		<u>6,441.9</u>	<u>8,335.4</u>	<u>11,672.9</u>	<u>11,416.6</u>	<u>—</u>
實繳資本／股本						
儲備	31	692.8	698.1	700.1	—	—
		<u>5,650.0</u>	<u>7,458.7</u>	<u>10,606.8</u>	<u>10,926.6</u>	<u>—</u>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6,342.8	8,156.8	11,306.9	10,926.6	—
非控股權益		99.1	178.6	366.0	490.0	—
		<u>6,441.9</u>	<u>8,335.4</u>	<u>11,672.9</u>	<u>11,416.6</u>	<u>—</u>

C. 綜合權益變動表

	實繳資本/ 股本	特別儲備	法定 盈餘儲備金	換算儲備	保留溢利	貴公司 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合計
	百萬港元 (E節 附註31)	百萬港元 (附註a)	百萬港元 (附註b)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於2008年4月1日	687.8	678.7	342.5	368.1	2,577.0	4,654.1	73.9	4,728.0
換算產生的滙兌差額	—	—	—	79.2	—	79.2	1.6	80.8
分佔聯營公司之儲備	—	—	—	2.3	—	2.3	—	2.3
年度溢利	—	—	—	—	1,896.7	1,896.7	17.7	1,914.4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81.5	1,896.7	1,978.2	19.3	1,997.5
股份發行	5.0	—	—	—	—	5.0	—	5.0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注資	—	—	—	—	—	—	5.9	5.9
澳門珠寶業務之貢獻淨額	—	147.5	—	—	(142.0)	5.5	—	5.5
轉撥	—	—	18.5	—	(18.5)	—	—	—
股息	—	—	—	—	(300.0)	(300.0)	—	(300.0)
於2009年3月31日	692.8	826.2	361.0	449.6	4,013.2	6,342.8	99.1	6,441.9
換算產生的滙兌差額	—	—	—	1.3	—	1.3	—	1.3
年度溢利	—	—	—	—	2,138.6	2,138.6	68.2	2,206.8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1.3	2,138.6	2,139.9	68.2	2,208.1
股份發行	5.3	—	—	—	—	5.3	—	5.3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注資	—	—	—	—	—	—	14.0	14.0
澳門珠寶業之貢獻淨額	—	179.1	—	—	(206.3)	(27.2)	—	(27.2)
轉撥	—	—	8.7	—	(8.7)	—	—	—
股息	—	—	—	—	(304.0)	(304.0)	(2.7)	(306.7)
於2010年3月31日	698.1	1,005.3	369.7	450.9	5,632.8	8,156.8	178.6	8,335.4

	實繳資本/ 股本	特別儲備	法定 盈餘儲備金	換算儲備	保留溢利	貴公司 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合計
	百萬港元 (E節 附註31)	百萬港元 (附註a)	百萬港元 (附註b)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於2010年4月1日	698.1	1,005.3	369.7	450.9	5,632.8	8,156.8	178.6	8,335.4
換算產生的滙兌差額	—	—	—	346.8	—	346.8	13.2	360.0
分佔聯營公司之儲備	—	—	—	2.1	—	2.1	—	2.1
年度溢利	—	—	—	—	3,537.6	3,537.6	134.9	3,672.5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348.9	3,537.6	3,886.5	148.1	4,034.6
收購附屬公司(E節附註32)	—	—	—	—	—	—	22.9	22.9
向非控股股東收購附屬公司額外的 權益	—	—	—	—	0.3	0.3	(1.9)	(1.6)
股份發行	2.0	—	—	—	—	2.0	—	2.0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注資	—	—	—	—	—	—	20.9	20.9
澳門珠寶業務之貢獻淨額	—	446.0	—	—	(428.0)	18.0	—	18.0
轉撥	—	—	27.3	—	(27.3)	—	—	—
股息	—	—	—	—	(756.7)	(756.7)	(2.6)	(759.3)
於2011年3月31日	700.1	1,451.3	397.0	799.8	7,958.7	11,306.9	366.0	11,672.9
換算產生的滙兌差額	—	—	—	230.7	—	230.7	13.1	243.8
分佔聯營公司之儲備	—	—	—	3.6	—	3.6	—	3.6
期內溢利	—	—	—	—	2,691.5	2,691.5	129.4	2,820.9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234.3	2,691.5	2,925.8	142.5	3,068.3
收購附屬公司(E節附註32)	—	—	—	—	—	—	2.3	2.3
來自集團重組	(700.1)	700.1	—	—	—	—	—	—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注資	—	—	—	—	—	—	3.6	3.6
出售附屬公司若干權益	—	—	—	—	(1.1)	(1.1)	1.5	0.4
澳門珠寶業務之貢獻淨額	—	348.1	—	—	(347.6)	0.5	—	0.5
轉撥	—	—	0.3	—	(0.3)	—	—	—
股息	—	—	—	—	(3,305.5)	(3,305.5)	(25.9)	(3,331.4)
於2011年9月30日	—	2,499.5	397.3	1,034.1	6,995.7	10,926.6	490.0	11,416.6

	實繳資本/ 股本	特別儲備	法定 盈餘儲備金	換算儲備	保留溢利	貴公司 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合計
	百萬港元 (E節 附註31)	百萬港元 (附註a)	百萬港元 (附註b)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於2010年4月1日	698.1	1,005.3	369.7	450.9	5,632.8	8,156.8	178.6	8,335.4
換算產生的滙兌差額	—	—	—	126.6	—	126.6	4.4	131.0
分佔聯營公司之儲備	—	—	—	1.0	—	1.0	—	1.0
期內溢利	—	—	—	—	1,175.5	1,175.5	47.7	1,223.2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127.6	1,175.5	1,303.1	52.1	1,355.2
收購附屬公司(E節附註32)	—	—	—	—	—	—	22.9	22.9
向非控股股東收購附屬公司額外的 權益	—	—	—	—	0.3	0.3	(1.9)	(1.6)
股份發行	2.0	—	—	—	—	2.0	—	2.0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注資	—	—	—	—	—	—	8.6	8.6
澳門珠寶業務之貢獻淨額	—	185.0	—	—	(152.2)	32.8	—	32.8
轉撥	—	—	0.3	—	(0.3)	—	—	—
股息	—	—	—	—	(6.8)	(6.8)	(2.6)	(9.4)
於2010年9月30日 (未經審核)	700.1	1,190.3	370.0	578.5	6,649.3	9,488.2	257.7	9,745.9

附註：

- (a) 於2008年4月1日、2009年3月31日、2010年3月31日、2011年3月31日及2010年9月30日，特別儲備指澳門珠寶業務之累計貢獻。

於2011年9月30日，特別儲備指(i)澳門珠寶業務之累計貢獻及(ii)於往績記錄期，德誠、耀恒、金佳、達利、上海福龍、武漢漢福、順德周大福、周大福珠寶、深圳周大福、鴻鷹、周大福台灣、唯美、大福鑽石、福群及周大福澳門間的面值差額，以及根據集團重組的共同控制下，收購該等附屬公司應支付之現金代價。

- (b) 按有關中國外資企業的相關法律及法規，貴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須存置法定盈餘儲備基金。有關儲備之撥款乃來自中國附屬公司的法定財務報表(根據中國企業適用的相關法例及法規編製)所載的除稅後溢利淨額。法定盈餘儲備基金可用於彌補過往年度的虧損(如有)，並可以資本化發行之方式轉換為資本。

D. 綜合現金流量表

	E節附註	貴集團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0年	2011年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未經審核)	百萬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		2,223.5	2,718.6	4,619.8	1,562.0	3,618.0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利息收入		(88.6)	(77.0)	(70.3)	(34.5)	(37.6)
利息開支		157.1	62.0	102.2	29.6	116.7
分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1.3)	(8.5)	4.7	—	—
黃金借貸的公平值變動		17.8	483.8	725.7	413.6	343.4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變動		—	—	—	—	(164.7)
折舊		160.5	225.8	246.8	112.6	153.6
收購附屬公司之折讓	32	—	—	(17.2)	(17.2)	—
預付租賃款項的攤銷		—	—	7.9	2.3	4.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16.5	2.3	5.6	1.9	1.1
已撇銷商譽		—	—	—	—	3.3
撥備(撥回)定額退休福利承擔		20.1	(12.9)	5.5	11.6	31.9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2,505.6	3,394.1	5,630.7	2,081.9	4,070.3
存貨增加		(821.5)	(1,185.5)	(7,507.8)	(5,742.0)	(11,365.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177.0	(1,068.9)	(675.3)	(213.1)	(165.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385.4)	490.2	676.6	172.2	849.9
已付定額退休福利		(6.8)	(6.9)	(6.9)	(1.8)	(3.6)
經營產生(所用)的現金		1,468.9	1,623.0	(1,882.7)	(3,702.8)	(6,614.8)
已付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		(190.4)	(139.6)	(246.5)	(21.0)	(47.3)
中國企業所得稅		(175.1)	(259.4)	(483.1)	(195.8)	(356.6)
經營活動產生(所用)之現金淨額		1,103.4	1,224.0	(2,612.3)	(3,919.6)	(7,018.7)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88.6	77.0	70.3	34.5	37.6
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減少		(390.1)	241.8	68.3	82.6	(28.9)
向關聯公司作出之墊款		(2,143.3)	(253.4)	(108.1)	(13.0)	—
來自關聯公司之還款		70.9	555.8	692.1	183.0	1,190.3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作出之按金		(484.8)	(272.2)	(768.9)	(504.9)	(410.2)
收購土地使用權作出之按金		—	(47.7)	(55.0)	(25.8)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1.0	7.1	2.4	0.4	2.4
貴集團已墊付的貸款		(6.1)	(6.3)	(6.1)	—	(2.9)
已償還予貴集團之貸款		12.7	6.1	26.1	10.5	5.0
投資可兌換債券		—	—	—	—	(24.8)
收購附屬公司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	32	—	—	3.0	3.0	43.5
投資活動(所用)產生之現金淨額		(2,851.1)	308.2	(75.9)	(229.7)	812.0

	貴集團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0年	2011年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未經審核)	百萬元	
融資活動					
已付利息	(157.1)	(62.0)	(102.2)	(29.6)	(116.7)
籌集銀行貸款	1,326.1	2,596.5	4,278.9	1,182.6	7,525.3
償還銀行貸款	(4,726.8)	(2,549.8)	(1,601.5)	(88.0)	(1,441.1)
來自關聯公司的墊款	5,248.2	747.6	7,134.5	4,115.6	4,440.9
還款予關聯公司	(831.8)	(1,161.8)	(4,673.0)	(1,675.9)	(7,364.6)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注資	5.9	14.0	20.9	8.6	3.6
收購來自一家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的額外權益	—	—	(1.6)	(1.6)	—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5.0	5.3	2.0	2.0	—
已付股息	—	(6.7)	(9.3)	(9.3)	(31.4)
已籌集黃金借貸	1,084.5	1,614.6	2,436.4	938.8	2,264.0
償還黃金借貸	(761.5)	(1,970.0)	(1,452.3)	(74.2)	(1,623.1)
來自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的墊款	24.9	67.9	94.3	58.2	107.2
償還予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	—	(11.7)	(19.8)	(14.3)	(11.1)
融資活動所產生(所用)的現金淨額	1,217.4	(716.1)	6,107.3	4,412.9	3,753.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530.3)	816.1	3,419.1	263.6	(2,453.7)
年/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02.4	1,289.9	2,106.7	2,106.7	5,604.8
匯率變動的影響	17.8	0.7	79.0	20.0	54.3
年/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1,289.9	2,106.7	5,604.8	2,390.3	3,205.4

E. 財務資料附註

1. 財務資料的呈列基準

根據集團重組，貴公司於2011年9月30日成為組成貴集團各公司的控股公司。

集團重組之前及之後，現時組成貴集團各公司均受控股方(即 Chow Tai Fook (Holding) Limited (「CTF Holding」)(前稱 Centennial Success Limited))的共同控制。

作為集團重組的一部分，組成貴集團各公司已重組為下列四間主要附屬公司：

- (a) 偉略 — 偉略所有直接或間接持有的附屬公司主要均從事採購和製造業務分部；
- (b) 周大福珠寶 — 周大福珠寶大部分直接或間接持有的附屬公司均於中國、香港及台灣從事珠寶業務；
- (c) 周大福鐘錶 — 周大福鐘錶所有直接或間接持有的附屬公司均從事鐘錶業務；及
- (d) 誠駿 — 誠駿大部分直接或間接持有的附屬公司均於中國及澳門從事珠寶業務。

載有組成現時貴集團各公司(包括澳門珠寶業務，該業務持有者是為貴集團於澳門從事珠寶業務及澳門其他業務(並非貴集團珠寶業務之一部分且與貴集團珠寶業務並無關連)的同系附屬公司)之業績及現金流量的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乃應用合併會計原則編製，猶如現時集團架構與整個往績記錄期間或自彼等各自註冊成立／成立／收購日期以來直至2011年9月30日(以較短期間為準)一直存在。已編製的貴集團於2009年3月31日、2010年3月31日、2011年3月31日及2011年9月30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旨在呈列現時組成貴集團的各公司之資產及負債，猶如現時集團架構於該等日期已存在，並計及收購北京大德新福、American Overseas、Zlotowski、倫敦、裕順福及伯爵行的生效日期，詳情載於附註32。

於2011年9月27日，周大福澳門接管澳門珠寶業務的運作。雖然澳門珠寶業務於2011年9月27日前未被正式轉讓予貴集團，惟貴公司董事認為歷史財務資料應涵蓋曾為貴集團歷史一部分的一切相關活動，故財務資料已計入澳門珠寶業務。因此，財務資料應反映貴集團於2011年9月27日期間的一切珠寶業務活動，包括澳門珠寶業務。

財務資料按現時組成貴集團各公司的經審核財務報表或管理賬目，包括澳門珠寶業務的財務資料，此等財務資料按照與澳門珠寶業務相關且特定屬澳門珠寶業務的資產、負債、收支(若干不重要的中央行政開支除外)予以編製。此外，澳門珠寶業務的庫務及現金支出職能由上述同系附屬公司中央管理。澳門珠寶業務淨資產的變動於特別儲備的變動中

列示。貴公司董事相信，劃分及分配方法提供了合理基準，以估計直至2011年9月27日期間按獨立基準計算澳門珠寶業務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

財務資料以港元(「港元」)(即 貴公司的功能貨幣)呈列。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就編製及呈列往績記錄期的財務資料而言，貴集團於整段往績記錄期內貫徹採納 貴集團於2011年4月1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報告日期，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新訂及經修訂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及詮釋(「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以下統稱「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尚未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嚴重高通脹及剔除首次採納者之固定日期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 — 轉讓金融資產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共同安排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呈列 ⁴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遞延稅項：重獲相關資產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2011年經修訂)	僱員福利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2011年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年經修訂)	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投資 ²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0號	露天礦場生產階段之剝採成本 ²

1 於自2011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2 於自201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3 於自201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4 於自2012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取代部分用作處理綜合財務報表的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控制權乃綜合入賬時唯一基準。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包括控制權的新定義，當中涵蓋三項要素：(a)控制投資對象的權力；(b)從投資對象所得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及(c)對投資對象行使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回報金額的能力。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已就複雜情況提供廣泛指引。整體而言，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需要作大量判斷。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再將部分投資對象綜合入賬，以及將過往並無綜合入賬的投資對象進行綜合入賬。

貴公司董事現正評核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的影響。

貴集團於編製其財務資料時並無提早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貴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 貴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3. 重大會計政策

除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外，財務資料按歷史成本基準並根據下列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會計政策編製。此外，財務資料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資料披露。

綜合基準

財務資料包括 貴公司及 貴公司控制實體(即其附屬公司)的財務資料。倘 貴公司有權管轄一家實體的財務及營運政策，以致從該實體的業務中獲得利益，即被視為對該實體擁有控制權。

往績記錄期內收購或出售的附屬公司的業績，自收購生效日期起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內，或計算至出售生效日期(如適用)。

如有必要，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會予以調整，使其會計政策與 貴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採用者一致。

於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與 貴集團擁有人權益已分開呈列。

集團內公司之間的一切交易、結餘及收支，均於綜合賬目時撇銷。

貴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貴集團於附屬公司擁有權變動並無導致 貴集團對附屬公司失去控制權，會按股本交易入賬。 貴集團的權益及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經調整以反映彼等於附屬公司的有關權益變動。非控股權益的經調整金額與已付或已收代價的公平值間任何差額直接於權益中確認並歸屬於 貴公司的擁有人。

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

財務資料包括發生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財務報表項目，猶如合併實體或業務從首次受控制方控制當日已被合併。

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資產淨值從控制方的角度以現有賬面值合併。以控制方權益持續為限，並無就商譽，或收購人於被收購人的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的公平淨值中的權益超過共同控制合併時成本的部分，確認任何金額。

合併全面收益表包括合併實體或業務各自所呈列的最早日期或自合併實體開始共同控制合併的日期以來(以較短期間為準，毋須考慮共同控制合併的日期)的業績。

收益確認

營業額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乃指於一般業務過程中銷售商品的已收或應收款項(扣除折扣)。

銷售貨品於貨品交付及所有權轉移時確認。

服務收入在服務提供時確認。

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參照未償還本金額及適用的實際利率按時間基準累計，適用的實際利率指將金融資產於整個預計年期內的估計日後現金收入實際折現至該資產於初始確認時的賬面淨值的利率。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用以生產或提供貨品或服務或作行政用途的樓宇(在建工程物業除外)，乃按報告期末成本值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就土地及樓宇而言，倘無法可靠從土地與樓宇之間分配土地成本，則土地及樓宇的成本則會以直線法按租期或20年(以期限較短者為準)計提折舊及攤銷。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以及土地及樓宇除外)按下列年率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並計入其估計剩餘價值以直線法計算折舊，以撇銷其成本：

廠房及機器.....	10%
傢俬、裝置及設備.....	20%–33 $\frac{1}{3}$ %
租賃物業裝修.....	按租約年期，或20%(以期限較短者為準)
汽車.....	25%

在建工程按成本值減可識別減值虧損列賬，包括所有建設成本及該等項目應佔的其他直接成本以及根據貴集團會計政策撥充資本的貸款成本。在建工程於工程完工及相關資產可供使用之前不計提折舊。已竣工建設工程的成本轉至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適當類別。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乃於出售後或當預期持續使用該資產將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終止確認該資產時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以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項目賬面值之差額計算)乃計入該項目終止確認期間之損益內。

預付租賃款項

凡租賃包括土地及樓宇部分，貴集團以各部分的擁有權所承擔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是否已轉移貴集團作為獨立評估其分類屬於融資或經營租賃的依據。具體而言，最低租賃款項(包括任何一次性預付款)被分配到的土地及樓宇部分的比例，以其租賃在開始時土地租賃權益和樓宇租賃權益的比例分配。

倘能可靠地分配租賃款項，則租賃土地的權益將作為「預付租賃款項」於綜合財務資料列賬為經營租賃，並按租賃年期以直線法攤銷。於未來十二個月或以下進行攤銷的預付租賃款項會歸類為流動資產。

在租賃款項不能在土地及樓宇之間作可靠分配的情況下，全數租賃款項均被列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融資租賃入賬，除非兩部分均明確為經營租賃，在此情況下，全部租賃被分類為經營租賃。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聯營公司指 貴集團對其行使重大影響力的實體，而並非附屬公司及於合資企業的權益。重大影響力指參與所投資公司的財務及營運政策的決策權力，惟並無對有關政策擁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聯營公司的業績及資產和負債乃採用權益會計法計入財務資料內。根據權益會計法，於聯營公司的投資乃按成本(經就 貴集團分佔聯營公司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收購後變動調整)減任何可識別減值虧損後列入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當 貴集團分佔聯營公司虧損等於或超逾 貴集團應佔該聯營公司的權益(包括構成 貴集團於該聯營公司所作實質的淨投資部分的任何長期權益)，則 貴集團不會再確認額外的分佔虧損。僅於 貴集團具有法定或推定責任或須代表該聯營公司付款時，方會就額外分佔虧損撥備及確認為負債。

倘於重新評估後 貴集團分佔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淨值之權益多於收購成本，則差額即時於損益確認。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規定適用於釐定有否必要確認 貴集團於聯營公司投資之減值虧損，如有必要，則將投資的全部賬面值(包括商譽)作為單一資產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透過比較其可收回金額(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銷售成本之較高者)與賬面值測試有否減值。任何確認之減值虧損屬投資賬面值的一部分。倘其後投資的可收回金額增加，則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確認該減值虧損的撥回。

倘一集團實體與 貴集團聯營公司交易，倘於有關聯營公司之權益與 貴集團無關，方會在 貴集團財務資料確認與該聯營公司交易所產生的損益。

貸款成本

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要一段頗長時間始能達致其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的直接應計貸款成本均計入此等資產成本，直至此等資產大體上已可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時為止。合資格資產有待支銷的特定貸款暫時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入，自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貸款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貸款成本均於其產生的期間內於損益內確認。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就珠寶鑲嵌首飾及鐘錶而言，成本採用特定識別基準計算，而其他存貨則利用加權平均法計算。

金融工具

當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因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而直接產生的交易成本於首次確認時於該項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平值中計入或扣除(如適用)。

金融資產

貴集團的金融資產主要為貸款及應收款項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實際利息法

實際利息法為計算金融資產於有關期間攤銷成本以及分配利息收入之方法。實際利率指將金融資產於整個預計可使用年期或(倘適用)較短期間內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屬於實際利率一部分的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實際折算的利率。

就列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以外的債務工具而言，利息收入按實際利息基準確認，利息收入包括在淨損益中。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具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之非衍生金融資產，該等資產於活躍市場上並無報價。初次確認後，於各報告期末，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應收關聯公司款項、應收貸款、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乃使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列賬。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被持有作買賣類別以外之金融資產，或會在初次確認時被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倘：

- 該指定對銷或顯著降低使用其他方式將出現之衡量或確認不一致；或
- 受管理之金融資產構成一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部分或兩者，其表現根據貴集團記錄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按公平值基準評估，而有關分組之資料按該基準於內部提供；或
- 其組成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部分，而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允許全部合併合約(資產或負債)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乃按公平值計量，連同其產生期間直接於損益確認之重新計量所引起之公平值變動。於損益確認之盈利或虧損淨額包括從金融資產賺取之任何股息或利息。

金融資產減值

貸款及應收款項會於各報告期末評定是否有減值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因於初步確認該金融資產後發生之一項或多項事件而受到影響時，該金融資產視為已減值。

減值的客觀證據可包括：

- 發行人或交易對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
- 欠繳或延遲支付利息或本金；或
- 借款人極可能會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

如果有客觀證據表明資產減值，則減值虧損會於損益中確認，並按資產賬面值與按實際利率對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貼現後的現值兩者之間的差額計量。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會直接自金融資產之賬面值扣減，惟貿易應收款項則除外，其賬面值會透過撥備賬作出扣減。撥備賬內之賬面值變動會於損益確認。當貿易應收款項視為不可收回時，其將於撥備賬內撇銷。於其後收回的已撇銷款項將計入損益。

倘於其後期間其減值虧損之金額減少，而該減少可以客觀地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之一項事件有關，則先前已確認之減值虧損透過損益撥回，惟該資產撥回減值當日之賬面值不得超過該資產於未確認減值時之攤銷成本。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集團實體發行之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乃根據所訂立合約安排之主旨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

權益工具乃證明 貴集團於扣減其所有負債後之資產中擁有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就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採納的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實際利息法

實際利息法為計算金融負債於有關期間之攤銷成本以及分配利息支出之方法。實際利率指將金融負債於預計可使用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內的估計未來現金付款實際折算的利率。

利息開支按實際利息基準確認。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關聯公司款項、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及銀行貸款，隨後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包括黃金借貸及黃金遠期合約)以公平值計量，其公平值因重新計量產生之變動於產生期間直接於損益內確認。在損益中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淨值不包括任何金融負債所付之利息。

權益工具

貴公司及集團實體發行之權益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入賬。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按衍生工具合同簽訂日的公平值進行初始確認，在後續期間，則按其在每一報告期末的公平值重新進行計量。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將立即計入損益。

終止確認

若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權利到期，或金融資產已轉讓且貴集團已將所持金融資產所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則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全數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總和之差額於損益確認。

金融負債於有關合約所訂明責任解除、取消或屆滿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差額於損益確認。

減值

於報告期末，貴集團均會審閱其有形資產之賬面值，以釐定此等資產有否出現蒙受減值虧損的減值跡象。倘有任何減值虧損跡象出現，將會估計有關資產之可收回金額，藉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之程度。倘若有關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估計低於其賬面值，則該資產之賬面值會減至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確認為開支。

倘減值虧損其後撥回，則該資產之賬面值會增加至經修訂估計可收回金額，惟增加後的賬面值不得超出倘以往年度並無就該項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應有的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即時確認為收入。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應繳稅項與遞延稅項的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乃根據年內的應課稅溢利計算。由於應課稅溢利不包括須於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的收入或開支項目，亦不包括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的收入或開支項目，故應

課稅溢利與綜合全面收益表內列賬的溢利不同。貴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乃採用於各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實質上已實施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按財務資料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時採用的相應稅基之間的暫時差額確認。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一般均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倘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銷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則一般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若因商譽或首次確認一項交易之其他資產與負債而產生並無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的暫時差額，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與負債。

除非貴集團可控制有關暫時差額的回撥及暫時差額在可見將來都不能回撥，否則將就投資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相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與該等投資相關的可扣減暫時差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在動用暫時差額利益時有足夠的應課稅溢利且預期在可見將來其將被撥回時，方可確認。

於報告期末會檢討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並扣減至不可能再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為止。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基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按償還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的預期適用稅率計算。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貴集團預期於報告期末收回或結算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方式產生的稅務結果。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惟若與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相關者，則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表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外幣

各集團實體的個別財務報表以該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其功能貨幣）呈列。

編製各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非該實體功能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須按交易當日的滙率以各自的功能貨幣（即該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列賬。於各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均按各報告期末的滙率重新換算。以外幣計值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則毋須重新換算。

因結算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而產生的滙兌差額均於產生期間計入損益。

為呈列財務資料，貴集團國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按各報告期末的滙率換算成貴集團的呈列貨幣（即港元），而收支則按年內平均滙率換算，惟滙率於期內大幅波動則除外，

在此情況下，採用交易日現行滙率。所產生滙兌差額(如有)確認為權益的獨立組成部分(換算儲備)。該等滙兌差額於海外業務被出售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租賃

其條款將所有權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予承租人的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均分類為經營租賃。

貴集團作為承租人

經營租賃付款按直線法於租期內確認為開支，惟另一種系統基準更能反映租賃資產的經濟利益消耗時間模式除外。經營租賃產生的或然租金於所產生的期內確認為開支。

倘於訂立經營租賃時收取租賃優惠，則有關優惠確認為負債。優惠總利益以直線法確認為租金開支減少，惟另有系統基準更能代表租賃資產使用經濟利益之時間模式則除外。

政府補貼

除非有合理保證 貴集團將遵守政府補貼的附帶條件，並且將會收取該筆補貼，否則不會確認政府補貼。

於 貴集團確認擬作補償補貼的有關成本為開支的期間有系統地在損益內確認政府補貼。作為已產生開支或虧損的補償或作為給予 貴集團即時財務資助而無日後相關成本的應收政府補貼於可收取期間在損益確認。

退休福利成本

向退休福利計劃及政府管理退休福利計劃支付款項於僱員已提供令其可享有該項供款的服務時作為開支扣除。

就定額退休福利計劃而言，提供福利的成本乃採用預計單位給付成本法計算，而精算估值於各報告期末進行。定額福利計劃的所有精算盈虧於產生期間即時在損益中確認。若有關福利經已歸屬予僱員，過往服務成本將即時確認，否則將於平均期間內以直線法攤銷，直至有關福利歸屬為止。

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退休福利承擔，乃就定額福利承擔的現值。

4. 資本風險管理

貴集團管理資本旨在確保集團實體可持續經營，並透過維持債務與股權的最佳平衡而為擁有人提供最大回報。

貴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銀行貸款和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權(包括財務資料所披露之股本、儲備及保留溢利)。

貴集團管理層定期檢討資本架構。 貴集團會考慮資本成本及各類資本相關的風險，亦透過派付股息、發行新股及籌集銀行貸款平衡 貴集團整體資本架構。

5.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貴公司董事於應用附註3所述之 貴集團會計政策時須就無法直接通過其他來源獲得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是基於歷史經驗及視為相關之其他因素。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存在差異。

這些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予以審閱。如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對修訂期間產生影響，則其影響只會在當期確認；如會計估計的修訂對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均產生影響，相關影響則同時在修訂當期和未來期間進行確認。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存貨之可變現淨值乃根據估計售價減完成及出售將予產生之任何估計成本而計算。該等估計乃根據銷售類似性質之貨品之當前市場條件及過往經驗作出，其可因市況變動而有重大變動。 貴集團將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有關估計。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殘值及減值

貴集團管理層釐定其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殘值及有關折舊費用。有關估計乃根據性質及功能相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實際可使用年期及殘值的過計經驗而進行。倘預期可使用年期或殘值將短於或低於估計水平，管理層將增加折舊開支或撇銷或撇減已報廢或售出的陳舊資產。該等估計的變動可能對 貴集團業績產生重大影響，而有關變動於出現年度／期間的損益內確認入賬。

6. 金融工具

與各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有關的所採納重大會計政策及方法的詳情(包括確認標準、計量基準以及確認收入及開支的基準)於附註3披露。

金融工具類別

	貴集團			
	於3月31日			於2011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9月30日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				
(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779.3	5,640.8	9,084.0	5,802.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				
一 可兌換債券	—	—	—	24.8
一 衍生金融工具	—	—	—	164.7
	<u>4,779.3</u>	<u>5,640.8</u>	<u>9,084.0</u>	<u>5,991.6</u>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5,160.2	5,404.9	11,468.0	18,775.9
以公平值計入損益的				
黃金借貸	2,060.8	2,189.2	3,931.6	4,960.8
	<u>7,221.0</u>	<u>7,594.1</u>	<u>15,399.6</u>	<u>23,736.7</u>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貴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關聯公司款項、應收貸款、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可兌換債券、衍生金融工具、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關聯公司款項、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銀行貸款以及黃金借貸。該等金融工具詳情於各附註披露。該等金融工具之相關風險及如何減輕該等風險的政策載於下文。管理層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地實施適當措施。

信貸風險

倘交易對手於各報告期末未能履行其責任，則 貴集團就各類已確認金融資產而面對的最大信貸風險，為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該等資產的賬面值。為盡量降低信貸風險， 貴集團管理層已委派一組人員專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債務。此外，於報告期末， 貴集團會檢討個別貿易債項的可收回款項，以確保能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足夠的減值虧損。就此而言， 貴公司董事認為 貴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大降低。

貴集團於貿易應收款項中並無高度集中的信貸風險，風險分散至多名交易對手。

此外，管理層認為此等關聯公司財力雄厚及信譽良好，因此應收關聯公司款項及應收貸款並無重大信貸風險。除了有關應收關聯公司款項及應收貸款的集中風險外，貴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的集中風險。

由於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乃存入具良好聲譽的銀行，故該等款項的信貸風險甚為輕微。

貨幣風險

若干集團實體以外幣進行銷售，令貴集團面臨外幣風險。於截至2009年3月31日、2010年3月31日及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0年9月30日及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內，貴集團分別約1.4%、1.0%、0.9%、1.0%及0.8%的銷售額並非以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計值。於截至2009年3月31日、2010年3月31日及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0年9月30日及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內，貴集團分別約7.1%、4.8%、6.8%、10.7%及11.3%的採購並非以進行採購的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計值。相關集團實體於往績記錄期間以外幣(彼等之功能貨幣除外)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於各附註披露。此外，若干集團實體亦有以其各自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集團內公司間墊款。

貴集團的經營活動所用相關集團實體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與負債令貴集團主要面臨美元(「美元」)及港元之貨幣風險。

下表列示人民幣兌美元及港元升值5%對貴集團中國營運的敏感度分析。5%乃於向主要管理人員內部匯報匯率風險時使用的敏感度，代表管理層對匯率的合理潛在變動所作評估。就有關趨勢而言，管理層預計下一財政年度人民幣兌美元及港元不會貶值。因此，並無呈列人民幣兌美元及港元貶值的敏感度分析。

敏感度分析就報告期末匯率有5%變動調整有關換算。

	貴集團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0年	2011年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年／期內除稅後溢利的增加 . . .	8.7	6.6	7.9	8.9	18.6

(未經審核)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

貴集團管理層已為貴集團的短期及中期資金建立適當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框架以及流動資金管理規定。貴集團透過維持銀行融資以及透過持續監察預測及實際現金流量及其金融負債之到期情況管理流動資金風險。

下表為 貴集團之金融負債餘下合約到期日之詳情。該表格根據 貴集團可被要求支付金融負債之最早日期編製，以反映金融負債之未貼現現金流量。該表格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

	加權 平均利率	於要求時或 三個月內	三個月 以上但 不超過一年	未貼現 現金流量 總額	賬面值
	%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金融負債					
於2009年3月31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291.9	—	291.9	291.9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 附息部分	5.0	506.5	—	506.5	506.5
— 非計息部分	—	4,220.3	—	4,220.3	4,220.3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					
— 附息部分	5.3	7.2	—	7.2	7.1
— 非計息部分	—	20.8	—	20.8	20.8
銀行貸款	5.5	113.9	—	113.9	113.6
黃金借貸	1.9	2,064.6	—	2,064.6	2,060.8
		<u>7,225.2</u>	<u>—</u>	<u>7,225.2</u>	<u>7,221.0</u>
於2010年3月31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520.7	—	520.7	520.7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 附息部分	5.0	433.4	—	433.4	433.4
— 非計息部分	—	4,206.4	—	4,206.4	4,206.4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					
— 附息部分	5.3	7.2	—	7.2	7.1
— 非計息部分	—	77.0	—	77.0	77.0
銀行貸款	3.5	60.6	102.0	162.6	160.3
黃金借貸	1.3	2,192.8	—	2,192.8	2,189.2
		<u>7,498.1</u>	<u>102.0</u>	<u>7,600.1</u>	<u>7,594.1</u>
於2011年3月31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589.0	—	589.0	589.0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 附息部分	5.0	380.3	—	380.3	380.3
— 非計息部分	—	7,453.0	—	7,453.0	7,453.0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					
— 附息部分	6.1	9.3	—	9.3	9.1
— 非計息部分	—	155.6	—	155.6	155.6
銀行貸款	2.9	1,701.0	1,198.7	2,899.7	2,881.0
黃金借貸	1.8	2,884.5	1,080.0	3,964.5	3,931.6
		<u>13,172.7</u>	<u>2,278.7</u>	<u>15,451.4</u>	<u>15,399.6</u>
於2011年9月30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1,057.0	—	1,057.0	1,057.0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 非計息部分	—	8,458.6	—	8,458.6	8,458.6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					
— 附息部分	6.1	30.4	—	30.4	29.9
— 非計息部分	—	208.7	—	208.7	208.7
銀行貸款	2.5	7,358.0	1,746.0	9,104.0	9,021.7
黃金借貸	1.8	3,746.2	1,247.6	4,993.8	4,960.8
		<u>20,858.9</u>	<u>2,993.6</u>	<u>23,852.5</u>	<u>23,736.7</u>

附註：

- (i) 倘若各報告期末的浮息利率變動有別於已釐定的利率估計，上列浮息銀行貸款包括的數額或會改變。
- (ii) 黃金借貸的數額按各報告期末的金價釐定。

利率風險管理

貴集團須就應收固定利率貸款、應付／應收關聯公司款項及黃金借貸承擔公平值利率風險。貴集團現在並無任何工具就公平值利率風險進行對沖。

此外，貴集團因計息金融資產及負債(主要為計息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和按浮動利率計息的銀行貸款)利率變動的影響而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貴集團目前概無利率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將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由於貴公司董事認為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並不重大，故此並無呈列敏感度分析。

商品價格風險

貴集團從事包括黃金產品等的珠寶銷售業務。黃金市場受全球以及地區供求狀況影響。黃金價格大幅下跌可對貴集團之財務表現造成不利影響。為減低商品價格風險，貴集團使用黃金借貸及黃金遠期合約等衍生金融工具，減少黃金價格波動為黃金存貨帶來之風險。該等衍生工具合約於屆滿時結算，而期限通常自其開始日計數周，如有公平值變動則立即於損益內確認。

於2009年3月31日、2010年3月31日、2011年3月31日及2011年9月30日，倘黃金市價上升或下跌10%，對金融工具的潛在影響及各年／期的除稅後溢利的影響將分別減少或增加約206.1百萬港元、247.7百萬港元、460.6百萬港元及773.5百萬港元。該備考資料並不計入對其他財務報表項目的潛在財務影響。

金融工具公平值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乃以下列各項釐定：

- 訂有標準條款及條件且於高流通市場買賣之金融負債之公平值乃參考市場買入報價釐定；及
-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不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乃根據公認定價模式，按照折現現金流量分析釐定。

下表提供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後計量之可兌換債券、黃金借貸及黃金遠期合約分析，按照公平值觀察所得程度分為1至3級。

	第1級	第2級	第3級	總計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於2009年3月31日				
黃金借貸.....	2,060.8	—	—	2,060.8
於2010年3月31日				
黃金借貸.....	2,189.2	—	—	2,189.2
於2011年3月31日				
黃金借貸.....	3,931.6	—	—	3,931.6
於2011年9月30日				
可兌換債券.....	—	24.8	—	24.8
衍生金融工具.....	164.7	—	—	164.7
黃金借貸.....	4,960.8	—	—	4,960.8

附註：

- (i) 第1級公平值計量為該等根據同類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得出結果。
- (ii) 第2級公平值計量為該等根據第1級內所報價格以外，就資產或負債觀察得出之輸入數據(不論為直接觀察得出(即價格)或經間接觀察得出(即自價格衍生)得出之結果。
- (iii) 第3級公平值計量為該等使用估值技術得出之結果，估值技術包括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得出之資產及負債輸入數據(不可觀察之輸入數據)。

此外，黃金遠期合約的公平值是以第1級計量的基準計算，此分別於2009年3月31日、2010年3月31日及2011年3月31日並不重大。

於本個及過往年度／期間，第1級與第2級之間並無轉撥。

7.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營業額指已收及應收售出商品款項減退貨及交易折扣的淨額。

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即 貴公司董事會)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所獲匯報的資料主要集中於業務、零售及批發市場所在地。此亦為 貴集團進行安排及籌劃的基準。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貴集團的營運及可呈報分部為位於中國、香港、澳門及其他亞洲市場。每一經營分部所產生的收益主要來自銷售鐘錶及珠寶產品。

(a) 貴集團營業額及業績的可呈報分部分析

截至2009年3月31日止年度

	中國	香港、 澳門及其他 亞洲市場	小計	撇銷	總計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營業額					
外界銷售					
— 零售	6,758.0	8,168.1	14,926.1	—	14,926.1
— 批發#	3,247.2	237.6	3,484.8	—	3,484.8
	10,005.2	8,405.7	18,410.9	—	18,410.9
分部間銷售*	—	775.2	775.2	(775.2)	—
	10,005.2	9,180.9	19,186.1	(775.2)	18,410.9

* 分部間銷售按現行市場價格支銷。

批發代表向加盟商的銷售。

分部溢利.....	1,324.5	813.6	2,138.1	(4.5)	2,133.6
利息收入.....					88.6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1.3
除稅前溢利.....					2,223.5

截至2010年3月31日止年度

	中國	香港、 澳門及其他 亞洲市場	小計	撇銷	總計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營業額					
外界銷售					
— 零售	9,355.4	10,167.8	19,523.2	—	19,523.2
— 批發#	3,273.6	136.8	3,410.4	—	3,410.4
	12,629.0	10,304.6	22,933.6	—	22,933.6
分部間銷售*	—	1,207.1	1,207.1	(1,207.1)	—
	12,629.0	11,511.7	24,140.7	(1,207.1)	22,933.6

* 分部間銷售按現行市場價格支銷。

批發代表向加盟商的銷售。

分部溢利.....	1,539.9	1,103.8	2,643.7	(10.6)	2,633.1
利息收入.....					77.0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8.5
除稅前溢利.....					2,718.6

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

	中國	香港、 澳門及其他 亞洲市場	小計	撇銷	總計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營業額					
外界銷售					
— 零售	14,595.1	15,438.0	30,033.1	—	30,033.1
— 批發#	4,876.7	132.7	5,009.4	—	5,009.4
	19,471.8	15,570.7	35,042.5	—	35,042.5
分部間銷售*	—	2,345.5	2,345.5	(2,345.5)	—
	19,471.8	17,916.2	37,388.0	(2,345.5)	35,042.5

* 分部間銷售按現行市場價格支銷。

批發代表向加盟商的銷售。

分部溢利.....	2,253.4	2,321.5	4,574.9	(20.7)	4,554.2
利息收入.....					70.3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4.7)
除稅前溢利.....					4,619.8

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中國	香港、 澳門及其他 亞洲市場	小計	撇銷	總計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營業額					
外界銷售					
— 零售	5,504.0	5,747.1	11,251.1	—	11,251.1
— 批發#	2,016.8	47.1	2,063.9	—	2,063.9
	7,520.8	5,794.2	13,315.0	—	13,315.0
分部間銷售*	—	1,167.5	1,167.5	(1,167.5)	—
	7,520.8	6,961.7	14,482.5	(1,167.5)	13,315.0

* 分部間銷售按現行市場價格支銷。

批發代表向加盟商的銷售。

分部溢利.....	755.5	782.7	1,538.2	(10.7)	1,527.5
利息收入.....					34.5
除稅前溢利.....					1,562.0

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中國 百萬元	香港、 澳門及其他 亞洲市場 百萬元	小計 百萬元	撇銷 百萬元	總計 百萬元
營業額					
外界銷售					
— 零售	9,212.8	10,398.5	19,611.3	—	19,611.3
— 批發#	4,158.6	104.6	4,263.2	—	4,263.2
	13,371.4	10,503.1	23,874.5	—	23,874.5
分部間銷售*	—	1,714.2	1,714.2	(1,714.2)	—
	13,371.4	12,217.3	25,588.7	(1,714.2)	23,874.5

* 分部間銷售按現行市場價格支銷。

批發代表向加盟商的銷售。

分部溢利.....	1,825.3	1,770.4	3,595.7	(15.3)	3,580.4
利息收入.....					37.6
除稅前溢利.....					3,618.0

可呈報分部的會計政策與附註3的貴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溢利指各分部所產生的溢利，而未經分配利息收入及分佔聯營公司業績。此為向主要營運決策者進行匯報以作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的計量基準。

(b) 其他分部資料

計量分部溢利或虧損的金額：

截至2009年3月31日止年度

	中國 百萬元	香港、澳門及 其他亞洲市場 百萬元	總計 百萬元
承租物業經營租賃款項	37.7	251.8	289.5
專櫃分成.....	736.2	10.4	746.6
員工成本.....	556.1	519.8	1,075.9

截至2010年3月31日止年度

	中國 百萬元	香港、澳門及 其他亞洲市場 百萬元	總計 百萬元
承租物業經營租賃款項	60.7	310.4	371.1
專櫃分成.....	986.5	12.2	998.7
員工成本.....	773.8	546.0	1,319.8

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

	中國	香港、澳門及 其他亞洲市場	總計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承租物業經營租賃款項	98.9	403.5	502.4
專櫃分成	1,480.2	13.6	1,493.8
員工成本	1,024.6	796.4	1,821.0

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中國	香港、澳門及 其他亞洲市場	總計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承租物業經營租賃款項	38.5	203.6	242.1
專櫃分成	584.9	5.3	590.2
員工成本	420.3	331.8	752.1

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中國	香港、澳門及 其他亞洲市場	總計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承租物業經營租賃款項	49.1	235.6	284.7
專櫃分成	941.0	9.2	950.2
員工成本	742.3	627.2	1,369.5

(c) 按地域位置劃分的 貴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存貨分析：

於2009年3月31日

	中國	香港、澳門及 其他亞洲市場	總計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679.9	34.7	714.6
存貨	2,510.6	5,583.6	8,094.2

於2010年3月31日

	中國	香港、澳門及 其他亞洲市場	總計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774.3	60.3	834.6
存貨	3,888.1	5,386.7	9,274.8

於2011年3月31日

	中國	香港、澳門及 其他亞洲市場	總計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95.7	69.6	1,165.3
存貨	7,603.2	9,497.6	17,100.8

於2011年9月30日

	中國	香港、澳門及 其他亞洲市場	總計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03.7	114.8	1,618.5
存貨	11,349.1	17,528.7	28,877.8

分部資產及負債

由於除以上所述外，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的 貴集團分部呈報計量並無計入其他資產及負債，因此並無呈列分部資產及負債。

(d) 按產品劃分的 貴集團營業額分析如下：

	貴集團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0年	2011年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百萬港元
銷售					
— 珠寶鑲嵌首飾	5,488.5	6,625.7	8,962.9	3,526.4	5,642.7
— 鉑金／K金產品	2,688.3	3,574.5	4,869.4	2,125.3	3,713.9
— 黃金產品	9,077.9	11,124.7	18,724.7	6,517.5	12,690.4
— 鐘錶	1,156.2	1,608.7	2,485.5	1,145.8	1,827.5
	<u>18,410.9</u>	<u>22,933.6</u>	<u>35,042.5</u>	<u>13,315.0</u>	<u>23,874.5</u>

概無個別客戶佔 貴集團各年總營業額10%以上。

按地域位置劃分的 貴集團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及聯營公司權益)分析如下：

	貴集團			
	於3月31日			於2011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9月30日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中國	766.1	825.4	1,414.8	1,816.6
香港、澳門及其他亞洲市場	34.7	60.3	69.5	114.8
	<u>800.8</u>	<u>885.7</u>	<u>1,484.3</u>	<u>1,931.4</u>

8. 其他收入

	貴集團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0年	2011年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百萬港元
利息收入					
— 銀行	21.8	14.7	13.7	4.7	11.6
—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60.9	56.5	51.6	27.4	23.8
— 應收貸款	5.9	5.8	5.0	2.4	2.2
加盟費收入	23.7	23.3	36.7	18.2	35.5
政府補貼	2.5	15.5	12.1	6.7	13.1
收購折讓(附註32)	—	—	17.2	17.2	—
廢料銷售收益	32.7	46.3	41.5	9.9	34.2
其他	13.4	14.0	16.8	3.1	4.5
	<u>160.9</u>	<u>176.1</u>	<u>194.6</u>	<u>89.6</u>	<u>124.9</u>

9. 其他(虧損)收益

	貴集團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0年	2011年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百萬港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	(16.5)	(2.3)	(5.6)	(1.9)	(1.1)
滙兌收益淨額	16.4	1.3	41.8	13.2	82.1
其他	(0.3)	(0.1)	3.7	(0.4)	(1.9)
	<u>(0.4)</u>	<u>(1.1)</u>	<u>39.9</u>	<u>10.9</u>	<u>79.1</u>

10. 融資成本

	貴集團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0年	2011年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百萬港元
須於五年內全部償付的貸款利息					
— 銀行貸款	100.6	7.2	37.4	4.7	69.8
— 黃金借貸	28.9	33.1	46.2	15.6	39.0
—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27.6	21.7	18.6	9.3	7.9
	<u>157.1</u>	<u>62.0</u>	<u>102.2</u>	<u>29.6</u>	<u>116.7</u>

11. 除稅前溢利

	貴集團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0年	2011年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未經審核)	百萬元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董事酬金(附註12).....	23.4	25.1	25.6	11.6	16.0
其他員工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73.5	95.5	138.4	61.3	104.4
其他員工成本.....	979.0	1,199.2	1,657.0	679.2	1,249.1
	<u>1,075.9</u>	<u>1,319.8</u>	<u>1,821.0</u>	<u>752.1</u>	<u>1,369.5</u>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	—	7.9	2.3	4.6
核數師酬金.....	3.6	3.6	7.6	1.8	3.7
存貨成本確認為開支.....	13,011.3	15,832.3	24,043.1	8,949.1	15,934.7
折舊.....	160.5	225.8	246.8	112.6	153.6
捐獻.....	163.7	116.9	122.1	21.3	7.9
黃金借貸的公平值變動 (計入銷售成本內).....	17.8	483.8	725.7	413.6	343.4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 黃金遠期合約(收益)虧損 (計入銷售成本內).....	—	(6.7)	224.6	123.0	151.7
承租物業經營租賃租金.....	289.5	371.1	502.4	242.1	284.7
專櫃分成.....	746.6	998.7	1,493.8	590.2	950.2

12. 董事及僱員酬金

	貴集團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0年	2011年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未經審核)	百萬元	
董事袍金.....	6.0	6.0	—	—	—
董事的其他酬金					
— 薪金及其他福利.....	10.9	12.0	16.2	7.0	10.1
— 績效花紅.....	5.6	6.2	8.4	4.4	5.4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0.9	0.9	1.0	0.2	0.5
	<u>23.4</u>	<u>25.1</u>	<u>25.6</u>	<u>11.6</u>	<u>16.0</u>

貴集團向 貴公司董事支付的酬金詳情如下：

	貴集團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0年	2011年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百萬港元	
名譽主席及非執行董事					
拿督鄭裕彤博士					
— 董事袍金	3.5	3.5	—	—	—
— 薪金及其他福利.....	1.7	1.6	2.0	0.9	1.2
— 績效花紅	0.9	0.9	1.1	0.6	0.7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0.1	0.1	0.1	—	—
	<u>6.2</u>	<u>6.1</u>	<u>3.2</u>	<u>1.5</u>	<u>1.9</u>
主席及執行董事					
鄭家純博士					
— 董事袍金	—	—	—	—	—
— 薪金及其他福利.....	—	0.8	1.5	0.7	1.0
— 績效花紅	—	0.7	0.8	0.4	0.5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	0.1	—	—
	<u>—</u>	<u>1.5</u>	<u>2.4</u>	<u>1.1</u>	<u>1.5</u>
董事總經理					
黃紹基先生					
— 董事袍金	—	—	—	—	—
— 薪金及其他福利.....	1.9	2.0	2.5	1.1	1.5
— 績效花紅	1.1	1.0	1.5	0.8	1.0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0.2	0.2	0.2	0.1	0.1
	<u>3.2</u>	<u>3.2</u>	<u>4.2</u>	<u>2.0</u>	<u>2.6</u>

	貴集團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0年	2011年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百萬港元	
執行董事					
鄭志剛先生					
— 董事袍金	—	—	—	—	—
— 薪金及其他福利	—	—	—	—	—
— 績效花紅	—	—	—	—	—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	—	—	—
	—	—	—	—	—
鄭志恒先生					
— 董事袍金	—	—	—	—	—
— 薪金及其他福利	0.8	0.9	1.2	0.5	0.8
— 績效花紅	0.4	0.4	0.5	0.3	0.4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0.1	0.1	0.1	—	0.1
	1.3	1.4	1.8	0.8	1.3
陳世昌先生					
— 董事袍金	—	—	—	—	—
— 薪金及其他福利	1.3	1.4	1.8	0.7	1.1
— 績效花紅	0.6	0.6	0.8	0.4	0.5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0.1	0.1	0.1	0.1	0.1
	2.0	2.1	2.7	1.2	1.7
陳曉生先生					
— 董事袍金	—	—	—	—	—
— 薪金及其他福利	1.3	1.3	1.8	0.8	1.1
— 績效花紅	0.7	0.7	1.0	0.5	0.6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0.1	0.1	0.1	—	—
	2.1	2.1	2.9	1.3	1.7
鄭炳熙先生					
— 董事袍金	—	—	—	—	—
— 薪金及其他福利	1.0	1.0	1.3	0.5	0.8
— 績效花紅	0.4	0.4	0.5	0.3	0.3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0.1	0.1	0.1	—	0.1
	1.5	1.5	1.9	0.8	1.2
孫志強先生					
— 董事袍金	—	—	—	—	—
— 薪金及其他福利	0.8	0.8	1.1	0.5	0.7
— 績效花紅	0.4	0.4	0.6	0.3	0.4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0.1	0.1	0.1	—	0.1
	1.3	1.3	1.8	0.8	1.2

	貴集團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0年	2011年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未經審核)	百萬元	
非執行董事					
鄭錦標先生					
— 董事袍金	2.5	2.5	—	—	—
— 薪金及其他福利.....	0.8	0.9	1.2	0.5	0.8
— 績效花紅	0.4	0.4	0.6	0.3	0.4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	—	—	—
	<u>3.7</u>	<u>3.8</u>	<u>1.8</u>	<u>0.8</u>	<u>1.2</u>
古堂發先生					
— 董事袍金	—	—	—	—	—
— 薪金及其他福利.....	1.3	1.3	1.8	0.8	1.1
— 績效花紅	0.7	0.7	1.0	0.5	0.6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0.1	0.1	0.1	—	—
	<u>2.1</u>	<u>2.1</u>	<u>2.9</u>	<u>1.3</u>	<u>1.7</u>
總額	<u>23.4</u>	<u>25.1</u>	<u>25.6</u>	<u>11.6</u>	<u>16.0</u>

附註：

- (i) 績效花紅乃由 貴集團管理層按 貴集團的財務業績及董事表現酌情釐定。
- (ii) 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0年9月30日及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按 貴公司董事會議定，並無支付任何董事袍金。

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馮國經博士、鄺志強先生、林健鋒先生及柯清輝先生。於往績記錄期間，並無向彼等支付任何酬金。

截至2009年3月31日、2010年3月31日及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各年及截至2010年9月30日及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五名最高酬金人士分別包括 貴公司一名董事、一名董事、四名董事、四名董事及四名董事，彼等薪酬詳情載於上文。於往績記錄期間，餘下最高酬金人士的薪酬如下：

	貴集團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0年	2011年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未經審核)	百萬元	
僱員					
— 薪金及其他福利.....	20.8	24.1	10.7	5.4	10.1
— 績效花紅	2.7	2.7	0.8	0.4	0.5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0.3	0.3	0.1	—	—
	<u>23.8</u>	<u>27.1</u>	<u>11.6</u>	<u>5.8</u>	<u>10.6</u>

周大福重慶、重慶周大福鐘錶、重慶福禧及重慶凱福可獲得與開發中國西部有關的稅務優惠。截至2009年、2010年及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適用稅率分別為15%、15%及25%。

澳門補充稅乃按往績紀錄期間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最高累進稅率12%計算。

由於並無應課稅溢利，於往績紀錄期間並無就台灣的營運作出稅項撥備。

往績紀錄期間稅項支出與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截至2009年3月31日止年度

	中國	香港	澳門	總計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除稅前溢利.....	1,378.0	685.6	159.9	2,223.5
按適用所得稅率計算的稅項(中國：25%； 香港：16.5%；澳門：12%).....	344.5	113.1	19.2	476.8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12.0	7.4	—	19.4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0.5)	(0.8)	—	(1.3)
未獲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39.4	—	—	39.4
動用先前未獲確認的稅項虧損.....	—	(2.8)	—	(2.8)
若干中國附屬公司稅項豁免的稅務影響...	(263.3)	—	—	(263.3)
未獲確認可扣減暫時性差異的稅務影響...	38.0	2.5	—	40.5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1.4	4.0	—	5.4
其他.....	(5.4)	1.6	(1.2)	(5.0)
年內稅項支出.....	166.1	125.0	18.0	309.1

截至2010年3月31日止年度

	中國	香港	澳門	總計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除稅前溢利.....	1,928.4	556.5	233.7	2,718.6
按適用所得稅率計算的稅項(中國：25%； 香港：16.5%；澳門：12%).....	482.1	91.8	28.0	601.9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0.9	60.9	—	61.8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7.4)	(1.5)	—	(8.9)
未獲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0.7	—	—	0.7
動用先前未獲確認的稅項虧損.....	(20.8)	—	—	(20.8)
若干中國附屬公司稅項豁免的稅務影響...	(164.1)	—	—	(164.1)
未獲確認可扣減暫時性差異的稅務影響...	32.1	0.3	—	32.4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7.6	2.7	—	10.3
其他.....	(0.4)	1.7	(2.8)	(1.5)
年內稅項支出.....	330.7	155.9	25.2	511.8

往績記錄期間稅項支出與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

	中國	香港	澳門	總計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除稅前溢利.....	2,510.8	1,615.6	493.4	4,619.8
按適用所得稅率計算的稅項(中國：25%； 香港：16.5%；澳門：12%).....	627.7	266.6	59.2	953.5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3.0	95.2	—	98.2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22.3)	(0.1)	—	(22.4)
未獲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1.1	0.2	—	1.3
動用先前未獲確認的稅項虧損.....	(18.1)	—	—	(18.1)
若干中國附屬公司稅項豁免的稅務影響...	(141.4)	—	—	(141.4)
未獲確認可扣減暫時性差異的稅務影響...	76.2	3.7	—	79.9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5.8	—	—	5.8
其他.....	(7.1)	0.9	(3.3)	(9.5)
年內稅項支出.....	524.9	366.5	55.9	947.3

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中國	香港	澳門	總計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除稅前溢利.....	901.6	484.1	176.3	1,562.0
按適用所得稅率計算的稅項(中國：25%； 香港：16.5%；澳門：12%).....	225.4	79.9	21.2	326.5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0.3	74.5	—	74.8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16.6)	(0.4)	—	(17.0)
未獲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2.9	—	—	2.9
動用先前未獲確認的稅項虧損.....	(7.6)	—	—	(7.6)
若干國內附屬公司稅項豁免的稅務影響...	(79.8)	—	—	(79.8)
未獲確認可扣減暫時性差異的稅務影響...	35.8	0.7	—	36.5
其他.....	2.3	0.3	(0.1)	2.5
期內稅項支出.....	162.7	155.0	21.1	338.8

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中國	香港	澳門	總計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除稅前溢利.....	1,664.6	1,551.8	401.6	3,618.0
按適用所得稅率計算的稅項(中國：25%； 香港：16.5%；澳門：12%).....	416.1	256.0	48.2	720.3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4.5	59.0	—	63.5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38.3)	(6.3)	—	(44.6)
未獲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0.3	—	—	0.3
動用先前未獲確認的稅項虧損.....	(0.2)	(0.1)	—	(0.3)
若干中國附屬公司稅項豁免的稅務影響...	(72.5)	—	—	(72.5)
未獲確認可扣減暫時性差異的稅務影響...	95.9	8.6	—	104.5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27.1	—	27.1
其他.....	0.3	(1.0)	(0.5)	(1.2)
期內稅項支出.....	406.1	343.3	47.7	797.1

於2009年3月31日、2010年3月31日、2011年3月31日及2011年9月30日，貴集團未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的稅項虧損分別為154.2百萬港元、73.7百萬港元、7.4百萬港元及7.8百萬港元。該等未確認稅項虧損將於下列時間屆滿：

	貴集團			
	於3月31日			於2011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9月30日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稅項虧損將於以下年份屆滿				
— 2013年.....	7.7	—	—	—
— 2014年.....	146.5	70.8	—	—
— 2015年.....	—	2.9	2.1	1.5
— 2016年.....	—	—	5.3	6.3
	154.2	73.7	7.4	7.8

此外，於2009年3月31日、2010年3月31日、2011年3月31日及2011年9月30日，貴集團未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的可扣減暫時性差異分別為624.4百萬港元、854.6百萬港元、1,430.1百萬港元及2,100.9百萬港元。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自2008年1月1日起，國內附屬公司就所賺取溢利在宣派股息時須繳交預扣稅。由於貴集團可控制撥回暫時性差異的時間，而有關暫時性差異於可預見的將來不會撥回，故此並無於財務報表內就國內附屬公司於2009年3月31日、2010年3月31日、2011年3月31日及2011年9月30日的保留溢利所應佔的暫時性差異2,320.1百萬港元、4,010.8百萬港元、6,602.4百萬港元及8,643.4百萬港元有關遞延稅項作出撥備。

14. 每股盈利

往績記錄期每股基本盈利是基於貴公司擁有人應佔往績記錄期各報告期間綜合溢利

以及有關期間已發行8,950,000,000股股份計算，其中假設附錄五A節所詳述集團重組及資本化發行已於2008年4月1日生效。

由於往績記錄期並無潛在攤薄股份，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15. 股息

貴公司若干附屬公司就截至2009年3月31日、2010年3月31日、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向集團重組前當時的股東分別宣派合共300.0百萬港元、306.7百萬港元、759.3百萬港元及3,331.4百萬港元的中期股息(其中300.0百萬港元、300.0百萬港元、750.0百萬港元及3,300.0百萬港元分別於2009年3月31日、2010年3月31日、2011年3月31日及2011年9月30日由一關聯公司繳清並因而計入應付關聯公司款項)，除以上之外，概無組成貴集團的其他公司於往績記錄期間，或貴公司自其註冊成立以來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由於所呈列的為綜合業績，故並未呈列已宣派股息率及享有分派的股份數目，就本報告用途而言，該等資料並無意義。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土地及樓宇	廠房及機器	傢俬、 裝置及設備	租賃 物業裝修	汽車	在建工程	總計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成本							
於2008年4月1日.....	355.5	20.9	205.8	96.9	10.7	—	689.8
貨幣調整.....	0.9	—	0.1	0.4	—	0.1	1.5
添置.....	111.9	6.3	67.4	105.4	0.7	114.0	405.7
轉撥.....	88.5	—	—	—	—	(88.5)	—
出售.....	—	(2.0)	(13.4)	(17.8)	(1.1)	—	(34.3)
於2009年3月31日.....	556.8	25.2	259.9	184.9	10.3	25.6	1,062.7
貨幣調整.....	0.1	—	—	0.2	—	—	0.3
添置.....	19.2	9.3	119.3	179.5	2.3	25.4	355.0
轉讓.....	50.7	—	—	—	—	(50.7)	—
出售.....	—	(0.9)	(20.9)	—	(0.4)	—	(22.2)
於2010年3月31日.....	626.8	33.6	358.3	364.6	12.2	0.3	1,395.8
貨幣調整.....	34.2	1.8	9.0	20.7	0.6	0.6	66.9
因收購附屬公司而購入 (附註32).....	—	—	0.3	—	—	—	0.3
添置.....	130.8	14.3	174.7	140.7	8.5	71.6	540.6
轉撥.....	51.4	—	—	—	—	(51.4)	—
出售.....	—	(1.8)	(19.7)	—	(0.1)	—	(21.6)
於2011年3月31日.....	843.2	47.9	522.6	526.0	21.2	21.1	1,982.0
貨幣調整.....	25.2	1.5	8.3	17.0	0.6	3.9	56.5
因收購附屬公司而購入 (附註32).....	62.7	24.9	15.4	3.4	1.2	34.9	142.5
添置.....	4.8	13.2	121.2	84.8	8.3	198.3	430.6
轉撥.....	8.7	—	—	—	—	(8.7)	—
出售.....	(0.2)	(0.6)	(8.3)	(0.5)	(1.7)	—	(11.3)
於2011年9月30日.....	944.4	86.9	659.2	630.7	29.6	249.5	2,600.3
折舊							
於2008年4月1日.....	28.2	4.8	151.7	7.2	4.7	—	196.6
貨幣調整.....	0.1	—	0.1	0.4	—	—	0.6
期內撥備.....	21.0	2.3	43.4	91.8	2.0	—	160.5
出售撇銷.....	—	(0.2)	(8.4)	(0.2)	(0.8)	—	(9.6)
於2009年3月31日.....	49.3	6.9	186.8	99.2	5.9	—	348.1
貨幣調整.....	—	—	—	0.1	—	—	0.1
年度撥備.....	26.0	3.0	51.9	143.4	1.5	—	225.8
出售撇銷.....	—	(0.1)	(12.4)	—	(0.3)	—	(12.8)
於2010年3月31日.....	75.3	9.8	226.3	242.7	7.1	—	561.2
貨幣調整.....	4.1	0.4	3.4	14.2	0.2	—	22.3
年度撥備.....	32.6	4.1	100.4	106.7	3.0	—	246.8
出售撇銷.....	—	(1.0)	(12.5)	—	(0.1)	—	(13.6)
於2011年3月31日.....	112.0	13.3	317.6	363.6	10.2	—	816.7
貨幣調整.....	3.5	0.4	3.4	11.8	0.2	—	19.3
期內撥備.....	19.8	2.5	67.9	61.0	2.4	—	153.6
出售撇銷.....	—	—	(6.4)	—	(1.4)	—	(7.8)
於2011年9月30日.....	135.3	16.2	382.5	436.4	11.4	—	981.8
賬面淨值							
於2009年3月31日.....	507.5	18.3	73.1	85.7	4.4	25.6	714.6
於2010年3月31日.....	551.5	23.8	132.0	121.9	5.1	0.3	834.6
於2011年3月31日.....	731.2	34.6	205.0	162.4	11.0	21.1	1,165.3
於2011年9月30日.....	809.1	70.7	276.7	194.3	18.2	249.5	1,618.5

位於中期租賃土地的 貴集團物業的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貴集團			
	於3月31日			於2011年 9月30日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香港	6.5	6.2	5.9	5.7
中國	501.0	545.3	725.3	801.5
南非	—	—	—	1.9
	<u>507.5</u>	<u>551.5</u>	<u>731.2</u>	<u>809.1</u>

17. 預付租賃款項

	貴集團			
	於3月31日			於2011年 9月30日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賬面值				
於年／期初	—	—	—	97.9
貨幣調整	—	—	3.1	2.9
添置	—	—	102.7	—
收購附屬公司而產生(附註32)	—	—	—	16.7
於年／期內自損益扣除	—	—	(7.9)	(4.6)
於年／期末	<u>—</u>	<u>—</u>	<u>97.9</u>	<u>112.9</u>
包括位於中國境內根據中期租賃 持有的土地使用權	<u>—</u>	<u>—</u>	<u>97.9</u>	<u>112.9</u>
就報告用途而就下列各項的分析：				
流動資產(包括在貿易及 其他應收款項內)	—	—	10.6	11.3
非流動資產	—	—	87.3	101.6
	<u>—</u>	<u>—</u>	<u>97.9</u>	<u>112.9</u>

18. 按金

	貴集團			
	於3月31日			於2011年 9月30日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就收購以下項目支付按金：				
— 物業、廠房及設備	86.2	3.4	231.7	211.3
— 土地使用權	—	47.7	—	—
	<u>86.2</u>	<u>51.1</u>	<u>231.7</u>	<u>211.3</u>

19.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貴集團			
	於3月31日			於2011年 9月30日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投資成本	7.8	7.8	7.8	7.8
分佔收購後溢利及其他全面收益	31.5	40.0	37.4	41.0
	<u>39.3</u>	<u>47.8</u>	<u>45.2</u>	<u>48.8</u>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成本指 貴集團貢獻於武漢新福的25%註冊資本。武漢新福於中國成立，並從事珠寶產品生產及銷售業務，於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暫停營業。

有關 貴集團的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

	貴集團			
	於3月31日			於2011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9月30日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資產總值.....	374.0	253.8	190.3	195.5
負債總額.....	(216.8)	(62.8)	(9.6)	(0.3)
資產淨值.....	157.2	191.0	180.7	195.2
貴集團分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	39.3	47.8	45.2	48.8

	貴集團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0年	2011年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33.6	912.6	—	—	—
年／期內溢利(虧損).....	5.3	33.8	(18.9)	—	—
其他全面收益.....	9.1	—	8.6	4.0	14.5
貴集團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1.3	8.5	(4.7)	—	—
貴集團分佔聯營公司 其他全面收益.....	2.3	—	2.1	1.0	3.6
	3.6	8.5	(2.6)	1.0	3.6

20. 應收(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貴集團			
	於3月31日			於2011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9月30日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如下：				
周大福企業有限公司(「周大福企業」) 及其同系附屬公司(統稱為 「周大福企業集團」) ⁽ⁱ⁾				
— 計息部分 ⁽ⁱⁱ⁾	1,466.0	1,095.0	945.0	—
— 非計息部分 ⁽ⁱⁱⁱ⁾	668.7	657.3	233.3	—
貴公司一名董事擁有若干附屬公司 控制權的實體				
— 計息部分 ^(iv)	30.0	110.0	100.0	88.0
	2,164.7	1,862.3	1,278.3	88.0
就報告用途而就下列各項的分析：				
非流動資產.....	30.0	80.0	—	—
流動資產.....	2,134.7	1,782.3	1,278.3	88.0
	2,164.7	1,862.3	1,278.3	88.0

附註：

(i) 周大福企業為 CTF Holding 的附屬公司，後者為 貴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

(ii) 該款項為無抵押及預期於12個月內結算。於2009年3月31日、2010年3月31日、2011年3月31日及2011年9月

30日，為數分別566.0百萬港元、195.0百萬港元、45.0百萬港元及零港元的款額須按介乎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2.5%至香港的最優惠利率之浮動息率計息，餘額則按固定年利率5.0%計息。

- (iii) 於2009年3月31日、2010年3月31日及2011年3月31日，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預期於12個月內結算。
 (iv) 該款項已就關聯公司擁有的物業作出抵押。倘債務人並無違約情況，貴集團不得出售或再抵押有關抵押品。該款項的固定年利率介乎1.0%至4.80%。

於釐定應收關聯公司款項的可收回程度時，貴集團監控自授出信貸起直至報告日有關應收關聯公司款項信貸質素的任何變動。董事認為，應收關聯公司款項既未逾期亦未減值，信貸質素良好。

	貴集團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止六個月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2011年
本年／期內未償還最高金額：				百萬元
周大福企業集團	2,205.6	2,308.1	1,765.2	1,178.3
貴公司一名董事擁有若干附屬公司				
控制權的實體	30.0	110.0	110.0	100.0
	<u>2,235.6</u>	<u>2,418.1</u>	<u>1,875.2</u>	<u>1,278.3</u>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由香港附屬公司墊付，貴公司董事認為該墊款將在貴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時停止。

	貴集團			
	於3月31日			於2011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9月30日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周大福企業集團				
— 計息部分	506.5	433.4	380.3	—
— 非計息部分	4,220.3	4,206.4	7,453.0	8,435.8
貴公司一名董事近親家庭成員	—	—	—	14.5
貴公司共同董事實體	—	—	—	8.3
	<u>4,726.8</u>	<u>4,639.8</u>	<u>7,833.3</u>	<u>8,458.6</u>

應付周大福企業集團的計息部分為無抵押，按年利率為5.0%的固定利率計息及按要求可予償還，餘下結餘則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21. 應收貸款

於2009年3月31日、2010年3月31日、2011年3月31日及2011年9月30日，應收貸款按年利率2.50%至3.75%的固定利率計息。所有應收貸款由香港一間附屬公司提供及以債務人擁有的物業作出抵押。倘債務人並無違約情況，貴集團不得出售或再抵押有關抵押品。

應收貸款基於合約條款或管理層預期的可收回時間而被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資產。

於釐定應收貸款的可收回程度時，貴集團監控自授出信貸起直至報告日有關應收貸款信貸質素的任何變動。於2010年3月31日，流動資產項下的一項應收貸款包括向兩間私人實體提供貸款130.0百萬港元作產生利息收入用途，此筆貸款自2010年3月起已經過期但尚未減值。該筆貸款的期限根據2011年3月訂立的重續協議進一步延至2012年3月。貴公司董事預期可於各自報告期間當日起12個月內收回。貸款以香港若干物業作質押，物業的市值超過貸款額130.0百萬港元。貴公司董事認為該類貸款將在貴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後停止。

所有應收貸款按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列值。

22. 存貨

	貴集團			
	於3月31日			於2011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9月30日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原材料：				
珠寶鑲嵌首飾.....	1,477.5	1,225.8	2,972.6	8,399.3
鉑金／K金產品.....	76.1	135.1	103.3	207.7
黃金產品.....	490.7	818.8	1,874.0	2,492.2
	<u>2,044.3</u>	<u>2,179.7</u>	<u>4,949.9</u>	<u>11,099.2</u>
製成品：				
珠寶鑲嵌首飾.....	3,353.8	3,566.5	6,327.0	7,981.6
鉑金／K金產品.....	457.3	996.9	1,251.4	2,140.2
黃金產品.....	1,572.2	1,713.6	3,336.9	5,821.5
鐘錶.....	664.8	808.8	1,223.6	1,822.9
	<u>6,048.1</u>	<u>7,085.8</u>	<u>12,138.9</u>	<u>17,766.2</u>
包裝材料.....	1.8	9.3	12.0	12.4
	<u>8,094.2</u>	<u>9,274.8</u>	<u>17,100.8</u>	<u>28,877.8</u>

2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貴集團			
	於3月31日			於2011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9月30日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540.2	1,053.9	1,632.4	1,956.4
予供應商的預付款項.....	389.0	861.6	881.1	759.9
按金.....	75.7	102.8	107.9	122.8
一年內支銷的預付租賃款項.....	—	—	10.6	11.3
其他可回收稅項.....	215.3	196.8	334.8	438.9
其他.....	145.7	220.7	260.9	216.2
	<u>1,365.9</u>	<u>2,435.8</u>	<u>3,227.7</u>	<u>3,505.5</u>

於2009年3月31日、2010年3月31日、2011年3月31日及2011年9月30日，貿易應收款項24.7百萬港元、49.6百萬港元、68.6百萬港元及55.3百萬港元分別來自貴公司若干董事有控制權的實體。

於2009年3月31日、2010年3月31日、2011年3月31日及2011年9月30日，預付款項

202.3百萬港元、585.4百萬港元、485.8百萬港元及零港元分別為向一間實體購買原材料的預付款項，貴公司若干董事及彼等近親家庭成員擁有該實體控制權。

貴集團對零售客戶的銷售以現金為主，而對批發客則以預付款項為主。就百貨公司專櫃的銷售而言，貴集團一般給予百貨公司30日的信貸期。以下為根據發票日期於各報告期末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貴集團			
	於3月31日			於2011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9月30日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0至30日	453.4	941.2	1,376.4	1,733.1
31至90日	24.4	70.2	216.8	159.1
91至180日	40.9	19.0	3.0	38.7
180日以上	21.5	23.5	36.2	25.5
	<u>540.2</u>	<u>1,053.9</u>	<u>1,632.4</u>	<u>1,956.4</u>

於釐定貿易應收款項的可收回程度時，貴集團監控自授出信貸起直至報告日有關貿易應收款項信貸質素的任何變動。董事認為，貿易應收款項既未逾期亦未減值，信貸質素良好。

於2009年3月31日、2010年3月31日、2011年3月31日及2011年9月30日，計入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為於報告日期已逾期的總賬面值分別為68.0百萬港元、70.7百萬港元、45.6百萬港元及79.0百萬港元的貿易應收款項。由於信貸質素並無出現重大變動且根據過往經驗認為該等款項為可收回，故貴集團並無計提減值虧損撥備。貴集團並未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

	貴集團			
	於3月31日			於2011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9月30日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61至90日	5.6	28.2	6.4	14.8
91至180日	40.9	19.0	3.0	38.7
180日以上	21.5	23.5	36.2	25.5
	<u>68.0</u>	<u>70.7</u>	<u>45.6</u>	<u>79.0</u>

24. 可兌換債券

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貴集團投資非上市可兌換債券，本金額為3,000,000澳元，年利率8%，到期日為2014年12月31日（「到期日」），由主要在澳洲從事農業及珍珠批發的私營實體（「發行人」）發行。貴集團有權於發行日起至到期日任何時候以現金或珍珠或兩者混合贖回可換股票據或轉換可換股票據為發行人的普通股。可換股票據包括負債成份及嵌入式衍生工具，即換股權及發行人之贖回權。該可兌換債券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而貴公司董事認為，可換股票據於首次確認和於2011年9月30日的公平值與賬面值大致相同。

25. 衍生金融工具

貴集團以黃金遠期合約減低黃金存貨的黃金價格波動風險。就對沖會計而言，貴集團目前並沒有於黃金遠期合約指明任何對沖關係。

黃金遠期合約於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公平值是基於報告期末銀行等同工具的市場價格而定。於2009年3月31日、2010年3月31日、2011年3月31日及2011年9月30日，未到期黃金遠期合約的名義價值分別為零港元、287.7百萬港元、674.4百萬港元及2,939.2百萬港元。由於2009年3月31日、2010年3月31日及2011年3月31日未到期的黃金遠期合約的公平值微不足道，故此該等金額並無於該等日期予以確認。於2011年9月30日，未到期黃金遠期合約的公平值為164.7百萬港元。

26. 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銀行存款按截至2009年、2010年及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當時市場利率，即約0.01%至0.36%、0.01%至0.36%、0.01%至0.36%及0.36%至0.50%的年利率計息。

於2009年3月31日、2010年3月31日、2011年3月31日及2011年9月30日，貴集團按人民幣列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為548.6百萬港元、1,174.8百萬港元、2,058.6百萬港元及1,636.4百萬港元。人民幣並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貴集團獲准透過特許銀行進行外匯業務，將人民幣兌換為外幣。

計入銀行結餘及現金的款項為下列按有關貨幣(並非有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列值的款項：

	貴集團			
	於3月31日			於2011年 9月30日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美元	631.1	454.1	428.9	271.4

2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貴集團			
	於3月31日			於2011年 9月30日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212.3	380.8	384.1	755.1
自客戶收取的按金	404.1	522.6	1,137.6	1,208.1
其他應付稅項	10.6	8.3	24.2	188.7
應計	40.4	134.5	131.1	289.8
應計員工成本	68.7	120.6	167.7	394.8
收購附屬公司的應付代價(附註32)	—	—	—	150.0
其他	79.6	139.9	204.9	151.9
	815.7	1,306.7	2,049.6	3,138.4

貴集團一般自其供應商取得的信貸期為介乎7日至180日不等。以下為根據發票日期於各報告期末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貴集團			
	於3月31日			於2011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9月30日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0至30日	132.6	102.8	154.1	462.5
31至90日	14.1	222.0	7.0	267.9
91至180日	30.5	33.5	198.1	24.7
180日以上	35.1	22.5	24.9	—
	<u>212.3</u>	<u>380.8</u>	<u>384.1</u>	<u>755.1</u>

於2009年3月31日、2010年3月31日、2011年3月31日及2011年9月30日，計入貿易應付款項的58.7百萬元、206.9百萬元、187.2百萬元及零港元分別為應付聯營公司的款項。

於2009年3月31日、2010年3月31日、2011年3月31日及2011年9月30日，計入自客戶收取的按金14.5百萬元、22.2百萬元、28.5百萬元及1.9百萬元分別關乎貴公司若干董事有控制權的實體。

於2009年3月31日、2010年3月31日、2011年3月31日及2011年9月30日，計入自客戶收取的按金28.7百萬元、60.1百萬元、52.8百萬元及13.0百萬元分別來自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

28.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

	貴集團			
	於3月31日			於9月30日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1年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				
— 計息部分	7.1	7.1	9.1	29.9
— 非計息部分	20.8	77.0	155.6	208.7
	<u>27.9</u>	<u>84.1</u>	<u>164.7</u>	<u>238.6</u>

計息部分為無抵押，於2009年3月31日、2010年3月31日、2011年3月31日及2011年9月30日分別按年利率5.31%、5.31%、6.06%及6.06%的利率計息，及按要求可予償還，餘下結餘則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可予償還。

29. 銀行貸款

	貴集團			
	於3月31日			於9月30日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1年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銀行貸款	113.6	160.3	2,881.0	9,021.7
有抵押	—	—	700.0	1,950.0
無抵押	113.6	160.3	2,181.0	7,071.7
	<u>113.6</u>	<u>160.3</u>	<u>2,881.0</u>	<u>9,021.7</u>

銀行貸款乃按年浮息為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0.30%至1.25%或按中國人民銀行標準貸款利率年利率90%至110%計息。

於2009年3月31日、2010年3月31日、2011年3月31日及2011年9月30日，有關銀行貸款的利率分別為介乎年利率5.51%、2.0%至4.37%、0.77%至5.60%及0.97%至6.89%不等。

若干銀行融通由公司擔保支持及／或由周大福企業集團擁有的若干資產(將於 貴公司在聯交所上市時解除)作抵押。

所有銀行貸款按有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列值。

30. 黃金借貸

該款項乃指銀行貸款，而應付款項與黃金價格掛鈎。

若干黃金借貸由 貴集團已抵押銀行存款、公司擔保及／或周大福企業的若干上市證券作抵押，該等抵押將於 貴公司在聯交所上市時解除。於2009年3月31日、2010年3月31日及2011年3月31日及於2011年9月30日，黃金借貸分別按年利率1.25%至2.30%、1.25%至1.30%、1.25%至3.50%及1.25%至3.50%的固定利率計息，原到期日為授出日起一至十二個月。

借取黃金借貸目的在於減低黃金存貨受黃金價格波動的影響，然而未能完全符合對沖會計法。黃金借貸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計入黃金借貸為下列按有關貨幣(並非有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列值的款項：

	貴集團			
	於3月31日			於2011年 9月30日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美元	1,740.2	1,590.9	2,024.0	2,645.1

31. 實繳資本／股本

貴公司於2011年7月20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登記為獲豁免公司，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分為50,000股每股面值為1美元的股份。自 貴公司註冊成立後，以1美元發行一股面值1美元的股份。

貴集團於2008年4月1日的實繳資本乃指周大福珠寶、金佳、耀恒、德誠、達利、上海福龍、武漢漢福、順德周大福、深圳周大福、福群、鴻鷹及周大福台灣的實繳資本。

貴集團於2009年3月31日的實繳資本乃指周大福珠寶、所羅門鐘錶、金佳、耀恒、德誠、大福鑽石、達利、冠浚、上海福龍、武漢漢福、順德周大福、深圳周大福、宏天行、福群、周大福澳門、鴻鷹及周大福台灣的實繳資本。

貴集團於2010年3月31日的實繳資本乃指周大福珠寶、所羅門鐘錶、金佳、耀恒、德誠、大福鑽石、達利、上海福龍、武漢漢福、順德周大福、深圳周大福、福群、周大福澳門、鴻鷹及周大福台灣的實繳資本。

貴集團於2011年3月31日的實繳資本乃指周大福珠寶、金佳、耀恒、德誠、唯美、大福鑽石、達利、上海福龍、武漢漢福、順德周大福、深圳周大福、福群、周大福澳門、鴻鷹及周大福台灣的實繳資本。

貴集團於2011年9月30日的股本乃指 貴公司的股本。

32. 收購附屬公司

於2010年5月， 貴集團自聯營公司收購北京大德新福的50%註冊資本，代價為5.7百萬港元。收購後及根據補充合資協議的條款， 貴集團取得北京大德新福的經營及融資業務控制權。該收購按收購法列賬。收購折讓的金額為17.2百萬港元。北京大德新福從事銷售珠寶產品及為擴充 貴集團在中國的業務而進行收購。

於2011年9月，為加強 貴集團的垂直整合， 貴集團以收購法收購以下三間實體的全部股本權益：

- (a) American Overseas 為一家於德拉瓦州註冊成立的公司， 貴集團以代價14.5百萬港元向 貴公司一位董事的近親收購。American Overseas 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擁有 Zlotowski 84%股本權益，而 Zlotowski 為一家於南非註冊成立的公司，從事鑽石切割及打磨業務；
- (b) 倫敦為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 貴集團以代價150.0百萬港元收購。倫敦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擁有裕順福的全部股本權益，而裕順福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公司，從事珠寶產品生產業務；
- (c) 伯爵行為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 貴集團向 貴公司共同董事實體以代價24.4百萬港元收購，而伯爵行從事珠寶產品生產業務。

於往績記錄期間，各收購的代價詳情如下：

	截至2011年 3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北京 大德新福	American Overseas	倫敦	伯爵行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以現金支付的代價.....	5.7	14.5	150.0	24.4

收購 American Overseas及伯爵行的代價於2011年9月30日尚未繳付，並已計入應付關聯公司款項，收購倫敦的應付代價則已計入2011年9月30日的其他應付款項。

於各收購日確認的已收購資產及負債如下：

	截至2011年	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3月31日	American	倫敦	伯爵行
	止年度	Overseas		
	北京			
	大德新福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0.3	16.4	122.6	3.5
預付租賃款項	—	—	16.7	—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	—	—	16.1
存貨	35.2	168.7	—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6.7	24.2	2.3	0.6
銀行結餘及現金	8.7	7.6	29.8	6.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3.7)	(21.2)	(1.7)
應付稅項	—	(1.1)	(0.4)	(0.2)
應付集團公司款項	—	(197.9)	(0.5)	—
銀行貸款	(4.0)	—	—	—
	45.8	14.2	149.3	24.4

貴公司董事認為，已收購應收款項(主要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公平值與總合約款額相若。預期將於收購日期收取應收款項合約現金流量的最佳估計。

	截至2011年	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3月31日	American	倫敦	伯爵行
	止年度	Overseas		
	北京			
	大德新福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代價轉撥	5.7	14.5	150.0	24.4
加：非控股權益(附註a)	22.9	2.3	—	—
減：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淨額				
公平值	(45.8)	(14.2)	(149.3)	(24.4)
收購產生(折讓)商譽(附註b)	(17.2)	2.6	0.7	—
收購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所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	8.7	7.6	29.8	6.1
減：已支付的現金代價	(5.7)	—	—	—
	3.0	7.6	29.8	6.1

附註：

- (a) 非控股權益以其按比例應佔所收購資產淨額的公平值計算。
(b) 收購折讓已於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確認為其他收入。收購產生的商譽於確認時已撇銷至其他開支。

於往績記錄期間內，各收購應佔的溢利及營業額如下：

	截至2011年	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3月31日	American	倫敦	伯爵行
	年度	Overseas		
	北京			
	大德新福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溢利	14.6	—	—	—
營業額	79.3	—	—	—

倘若收購北京大德新福於2010年4月1日完成，於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集團總營業額及溢利分別應為35,063.1百萬港元及3,675.3百萬港元。倘若收購 American Overseas、倫敦及伯爵行於2011年4月1日完成，於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集團總營業額及溢利分別應為23,884.2百萬港元及2,836.7百萬港元。備考資料僅供參考，未必代表倘若以上收購事項分別於2010年4月1日及2011年4月1日完成時 貴集團可取得的實際營業額及經營業績，有關備考資料亦並非未來業績的預測。

33. 經營租賃承擔

貴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各報告期末， 貴集團承諾已就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於下列到期時間的未來最低租金(代表承租物業的租金及若干商標的專利費)為：

	貴集團			
	於3月31日			於2011年 9月30日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一年內	229.6	362.6	380.0	508.3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301.6	451.8	437.4	606.6
五年以後	3.4	49.4	29.8	19.8
	<u>534.6</u>	<u>863.8</u>	<u>847.2</u>	<u>1,134.7</u>

計入上文所述者為向 貴集團若干董事擁有控制權的實體承擔：

	貴集團			
	於3月31日			於2011年 9月30日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一年內	3.6	6.4	2.6	3.6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7.9	6.5	5.6
	<u>3.6</u>	<u>14.3</u>	<u>9.1</u>	<u>9.2</u>

大部分租約乃經磋商後釐定，租期一年至四年內租金不變。專利費的經營租賃租期兩年至五年內不變。

根據若干租賃安排， 貴集團承諾支付最低擔保金額或等同每月銷售的規定百分比的每月付款(以較高者為準)。

34. 資本承擔

	貴集團			
	於3月31日			於2011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9月30日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授權但未訂約的資本開支.....	—	—	—	302.4
就以下各項已訂約但未於財務報表中撥備的資本開支：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28.5	22.2	30.0	71.8
— 收購土地使用權.....	—	43.4	—	—
	<u>28.5</u>	<u>65.6</u>	<u>30.0</u>	<u>71.8</u>

35. 退休福利計劃

定額供款計劃

貴集團已參與根據香港職業退休計劃條例註冊的定額供款計劃(「職業退休計劃條例計劃」)及於2000年12月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條例成立的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該等計劃資產與貴集團的資產分開處理，由獨立受託人控制的基金持有。凡於成立強積金計劃前已參與職業退休計劃條例計劃的僱員可選擇繼續留用職業退休計劃條例計劃或轉用強積金計劃，而所有於2000年12月1日或之後加入貴集團的新僱員則須參加強積金計劃。

自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的退休福利成本指貴集團按計劃規則指定的比率應付予基金的供款。倘僱員於全數供款歸屬前退出職業退休計劃條例計劃，貴集團應付供款將按已沒收供款扣減。

就強積金計劃的成員而言，貴集團須向強積金計劃就相關工資成本作5%供款，該筆供款與僱員的供款額一致。每月供款的最高金額不得超過每位僱員1,000港元。

貴公司中國及澳門附屬公司的合資格僱員為中國當地政府及澳門政府營運的退休金計劃成員，中國及澳門附屬公司須分別按有關僱員薪金總額成本的若干百分比就彼等退休金計劃供款及每月向退休福利計劃支付定額供款，作為福利供款。貴集團有關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為根據計劃作出所須供款。

定額福利計劃

貴公司若干附屬公司向於1995年前加入該等附屬公司的僱員提供定額退休金福利。應付款項取決於僱員最後的薪金及服務年期。貴集團並無留存任何資產以支付有關承擔。

根據該計劃，僱員一般於年屆65歲時就每年提供可獲退休金的服務內介乎最後薪金25%至40%的退休金。貴集團並無提供其他退休後福利。最近的定額福利承擔現值精算估值

乃分別於2011年6月及2011年9月由精算學會資深成員韜睿惠悅香港有限公司(「韜睿惠悅」)採用預計單位貸記法進行。韜睿惠悅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港灣道30號新鴻基中心27及29樓。對估值結果最具影響的假設乃貼現率、退休比率、週轉率、死亡率及薪金的升幅。

所使用的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貴集團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0年	2011年
貼現率	2.0%	2.9%	2.9%	2.4%	1.4%
預期薪金增加比率	3.5%	3.5%	3.5%	3.5%	3.5%
週轉率	0%	0%	0%	0%	0%

就定額退休金計劃於損益確認的款項如下：

	貴集團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0年	2011年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未經審核)	
本年度服務成本	2.9	3.1	2.6	0.6	1.1
承擔的利息	4.6	3.6	4.6	1.3	2.3
精算虧損(收益)	12.6	(19.6)	(1.7)	9.7	28.5
	20.1	(12.9)	5.5	11.6	31.9

往績記錄期間的費用已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

貴集團因就其於定額福利供款的責任而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款項如下：

	貴集團			
	於3月31日			於2011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9月30日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定額福利供款承擔現值	183.8	164.0	162.6	190.9

定額福利供款承擔現值變動如下：

	貴集團			
	於3月31日			於2011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9月30日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於年／期初	170.5	183.8	164.0	162.6
服務成本	2.9	3.1	2.6	1.1
利息成本	4.6	3.6	4.6	2.3
精算虧損(收益)	12.6	(19.6)	(1.7)	28.5
已支付福利	(6.8)	(6.9)	(6.9)	(3.6)
於年／期末	183.8	164.0	162.6	190.9

36. 關聯方交易

- (i) 除財務資料內其他地方披露的交易及結餘外，貴集團已於往績記錄期間訂立下列關聯方交易：

	貴集團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0年	2011年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未經審核)	百萬元	
持續關聯方交易：					
已支付 貴公司若干董事擁有 控制權的實體的廣告開支 ..	6.3	5.6	7.0	2.5	2.1
已支付 貴公司若干董事擁有 控制權的實體的專櫃分成 ..	73.8	81.8	114.2	39.2	66.2
已支付 附屬公司非控股 股東的專櫃分成	6.1	10.2	13.6	5.8	9.9
已支付 貴公司若干董事擁有 控制權的實體的 工程服務費	5.0	12.4	8.6	3.7	3.6
已支付 貴公司若干董事擁有 控制權的實體的租金開支 ..	50.6	57.5	79.6	36.5	44.9
向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 銷售貨品	23.2	55.6	36.8	16.4	30.0
已終止關聯方交易：					
自以下公司收取的利息收入					
一 周大福企業集團	58.5	53.2	46.7	24.3	22.6
一 貴公司一名董事擁有 若干附屬公司 控制權的實體	1.2	3.3	4.7	3.0	1.2
已付 貴公司主要管理人員 擁有重大投票權的公司 分包費用	119.6	137.8	182.2	90.1	126.2
向 貴公司若干董事的近親家屬 成員擁有控制權的 實體購買原材料	418.9	356.0	482.7	292.3	304.6
向 聯營公司購買貨品	492.2	909.2	—	—	—
向 聯營公司銷售貨品	73.4	4.9	—	—	—
已支付 周大福企業集團的 利息開支	27.6	21.7	18.6	9.3	7.9
就收購 附屬公司向 聯營公司 支付代價	—	—	5.7	5.7	—
就收購 附屬公司向 貴公司 董事的近親成員支付代價	—	—	—	—	14.5
就收購 附屬公司向 其董事 身兼 貴公司董事的 實體支付代價	—	—	—	—	24.4
就收購 貴公司若干董事擁有 控制權的公司 物業支付代價	—	11.8	—	—	—
向 貴公司若干董事擁有 控制權的慈善機關捐款	158.7	112.8	38.5	20.3	6.5

- (ii) 支付予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包括附註12披露的 貴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酬金是經由薪酬委員會根據個別人士的表現及市場趨勢而釐定。

- (iii) 除附註29及30所披露者外，於往績記錄期間，周大福企業集團已提供以 貴集團為受益人的擔保及質押其若干資產，作為若干銀行向 貴集團提供銀行貸款及黃金借貸的抵押。

F. 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

貴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為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 CTF Holding。 貴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 Chow Tai Fook Capital Limited。

G. 董事薪酬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往績記錄期， 貴公司或任何其附屬公司並無向 貴公司董事已付或應付薪酬。

在現行安排下，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 貴公司董事薪酬總額扣除酌情花紅約為40.4百萬港元。

H. 結算日後事項

以下事項於2011年9月30日後發生：

- (a) 根據 貴公司於2011年11月16日通過之決議案，向 貴公司當時股東宣派每股1,200.0百萬港元合共1,200.0百萬港元之中期股息。
- (b) 貴集團於2011年11月獲得額外銀行貸款融資5.1十億港元。該貸款由CTF Holding的公司擔保(將於 貴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上市時解除)及鄭家純博士個人擔保作支持並以周大福企業所持有若干上市證券作抵押。該貸款年利率為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1.6%並須於兩年內清還。
- (c) 根據2011年11月17日及2011年11月29日通過有關批准招股章程附錄五「本公司股東於2011年11月17日及2011年11月29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一段所載事宜的股東決議案：
- (i) 貴公司藉增設額外5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的股份將其法定股本增加50,000,000,000港元。 貴公司向 CTF Holding 配發及發行780股股份(「新股份」)，現金代價合共780港元。 貴公司於緊接發行新股份前購回及註銷 貴公司已發行股本中一股面值1.00美元已發行股份。 貴公司法定但未發行股本已經減少，數額為獲註銷 貴公司股本中全數50,0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的未發行股份；
- (ii) 在 貴公司股份溢價賬於根據全球發售配發及發行發售股份後取得進賬的情況下，授權 貴公司董事將 貴公司股份溢價賬中8,949,999,220港元的進賬

撥充資本，以該等金額按面值繳足8,949,999,220股股份，以供配發及發行予於2011年11月15日(或按其可能指定的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 貴公司股東名冊的 貴公司唯一股東；及

- (iii) 貴公司股東有條件批准及採納購股權計劃主要條款。詳情載於招股章程附錄五第D節。

I. 結算日後財務報表

貴公司或 貴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並無就2011年9月30日後編製任何經審核財務報表。

此致

周大福珠寶集團有限公司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摩根大通證券(亞太)有限公司
列位董事 台照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香港執業會計師
謹啟

2011年12月5日